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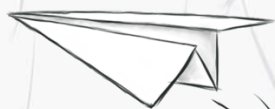
学生科技活动

● 指导手册



● 2022

统计与数学学院



前言

每个人的锐意进取,激发出每一次的思维碰撞,都展示着统院学子百尺竿头,更进一步的决心。每个人的求索笃行,造就了每一次的功成名就,都演绎着商大学子千里之行,始于足下的传奇。

学生科技活动作为孕育“传奇”的土壤,受到学校和学院的高度重视,已成为学生大学生涯的重要组成部分。学生科技活动也是学生综合素质和能力培养的重要平台,使学生在参与各类评奖评优,甚至推免研究生、考研、出国留学、就业等方面形成竞争优势。我院一直以来高度重视学生科技与竞赛工作,科技创新氛围浓厚,学生参与度高,成果喜人。

该指导手册全面汇集了我院学生在大学期间参加的校级及以上相关学生科技活动。第一部分的创新项目申报是一项在学生中非常普及的活动,我院学生多有参与。第二部分为“挑战杯”系列活动。其中我院在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中成绩显著,校赛、省赛、国赛及国际赛均有获奖。第三部分与第四部分为我院特色竞赛,我院学生较其他学院学生参与度最高,获奖数量最多,从校级到国际级均有大量获奖记录。第五部分的“彩虹杯”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大学生金融创新大赛、大学生企业经营沙盘模拟大赛、大学生英语演讲竞赛、大学生英语写作竞赛等,我院学生广泛参与,有较多获奖记录,其他活动学生根据自身特点选择参与。学院团委学生科技中心会将学生科技活动按照规定的活动时间及时通知院内学生。

其中很多活动具有相关性,可以“一题多用”。即学生组队选定一个课题后,可以将该课题灵活运用于多个活动,包括创新项目、统调大赛、统计建模、新苗人才计划、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大学生创业竞赛等活动。

在这金风熟百谷,红叶遍千山的九月之秋,让我们在本手册的指导下,投入到新一轮启动在即的学生科技活动中来,学识为船,远瞩为帆,在属于我们的这片学术科研的海域里士气凌云,乘风破浪,踏波弄潮,以统院学子为名,浩浩出征,载誉凯旋!

目 录

第一部分 创新项目

一、浙江工商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校级）	3
二、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计划（新苗人才计划）项目	6
三、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国家级）	9

第二部分 “挑战杯”系列竞赛

一、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12
二、大学生创业大赛	18

第三部分 统计系列竞赛

一、浙江省大学生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省级）	23
二、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国家级）	27
三、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国家级）	33

第四部分 数学系列竞赛

一、数学竞赛	42
二、数学建模	46

第五部分 其他竞赛

一、“彩虹杯”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A类）	52
二、“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A类）	54
三、大学生金融创新大赛（A类）	57
四、大学生企业经营沙盘模拟大赛（A类）	60
五、大学生英语演讲竞赛（A类）	62
六、大学生英语写作竞赛（A类）	64
七、“泰迪杯”数据挖掘挑战赛（B类）	66

附录

一、浙江工商大学创新创业和素质拓展学分管理办法（试行）	67
二、统计与数学学院关于学生创新学分认定实施细则	81
三、浙江工商大学学生科技竞赛管理办法	84
四、“悦纯”本科生科研补助金	87
五、2022 浙江工商大学 A、B 类学科竞赛汇总	88
六、学生科技活动时间表	95

第一部分 创新项目

一、浙江工商大学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校级）

为激励学生的创新精神，提高学生的自主创新创业能力，我校每年都会组织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申报工作，这也为大学生展示学术才华和创新能力提供很好的舞台。

（一）立项申报

1. 申报对象及条件

（1）面向我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申报主要以一、二年级学生为主，三年级学生为辅。

（2）每位学生只能申报主持一个创新项目（已主持上年度校级学生创新项目的同学原则上不得再申报）。作为项目组成员，同期参与承担的“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数不得超过 2 项。每个指导教师当年限指导 5 项。

（3）学校鼓励学生跨学院组队申报。

2. 申报时间：本年度的项目一般由前一年的年底开始申报（具体时间以通知为准）

（如：2022 年度校级创新项目申报日期为 2021 年 10 月 13 日-2021 年 11 月 13 日）

3. 具体步骤及要求

（1）指导教师首次登录用户名和初始密码均为教务系统教师工号。学生首次登录用户名和初始密码均为学生学号。

（2）申报工作操作流程：学生填写浙江工商大学大学生创新项目申请书——登录教务处网站→竞赛&创新活动网报名——上传报名材料——导师登录评审——学院管理员分配评审专家——专家进行评审——学院创新项目分管领导确定推荐校级项目——学院管理员修改推荐校级项目资助资金、导出推荐校级项目数据汇总表——打印汇总表并由学院创新项目分管领导签字、学院盖章——交至教务处文科中心（综合楼 303 办公室）。

（3）各学院根据学校的要求制定学院 2021 年度创新创业活动计划，适当调整院级创新活动领导小组成员，做好创新创业项目训练项目申报工作，确定创新创业训练项目评审要求及标准，做好组织、宣传和动员工作，向学生说明申报的要求和流程。

（4）学生根据校、院创新项目的申报精神，按网上申报的要求进行操作。各项目组成员原则上不少于 2 人，不超过 5 人。为保证创新项目的顺利进行，凡经学校立项的项目每 2 个月至少登录竞赛创新活动网一次，记录项目进展。

(5) 每个创新项目原则上需有 1-2 位指导教师，可由学生自主选择，学院审核。校级创新项目指导教师原则上应具有中级以上技术职称(含)，指导教师应参与项目组方案的制订，指导学生开展创新活动，学院管理员应配合指导教师做好项目跟进、日志检查等相关工作。

(6) 各学院需根据学校要求对学生申报的创新项目进行认真评审。

(7) 申请创新项目的主持人和成员均需登录系统填写**本人有效工商银行卡号、手机长号**，否则不予立项。

注：学校将于 12 月、1 月公示、公布本年度校级学生创新项目立项结果。

(二) 中期检查

1. 检查方式：以项目组自查、学院检查和学校抽查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2. 时间安排

(1) 项目组自查

项目组自查阶段一般为当年 10 月。各项目负责人需认真填写《浙江工商大学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中期检查报告》，已有成果的请出具成果材料复印件（或成果证明材料复印件）并上传至创新竞赛网。

(2) 学院检查

学院检查阶段一般为当年 11 月（即项目组自查后）。各学院组织专家对项目进行中期检查，填写专家检查意见。

(3) 学校抽查

学校抽查阶段一般为当年 11 月末（即学院检查后）。学校将组织有关专家对各学院项目完成情况进行检查，并抽查部分项目。未通过中期检查的项目，将取消结题资格，撤销经费发放。

(三) 结题验收

1. 时间安排

(1) **一般时间安排在次年 3、4 月（具体以通知为准）。**各项目负责人须在截止期限前上传结题材料（结题文档材料包括结题报告和成果）。

(2) 各学院须在各项目完成材料提交后完成院级评审工作。

小贴士：可选择贴近社会学校热点、可行性较强的课题，但切勿盲目追求热点，造成申报课题的重复。创新项目获得校立项的可优先申报新苗人才计划项目。

（四）经费资助

“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每个项目的资助额度一般为 800-2000 元。（如 2022 年度校级创新项目，其重点项目经费：1200 元/项；一般项目经费：800 元/项）

学校项目管理办公室根据学院立项数及项目金额每年按照 5：2：3 比例（项目立项后先发放项目经费的 50%，项目中期检查通过发放项目经费的 20%，项目验收合格后再发放项目经费 30%），编制经费发放清单交计财处，由计财处直接发放到项目团队人员的银行账户。项目经费由项目团队成员共同使用，项目组成员的经费分配比例具体见附件表。如果项目结题后有论文版面费产生，则由学院科技创新领导小组负责人参照学校刊物级别规定，认定论文发表的刊物级别。在中文核心及以上刊物上发表的论文，可报销 80%版面费（每篇论文限报 800 元，每项目限报 5000 元）；在其他公开出版刊物上发表的论文，可报销 50%版面费（每篇论文限报 400 元，每项目限报 2000 元）。报销时需携带论文原件、复印件（封面、封底、目录、正文）、发票到创新项目管理办公室复核，经教务处分管领导审核签字后，到校计财处的教务处创新创业项目专项经费中报销。

附件表 项目组成员经费分配系数表

成员排名	1 人团队	2 人团队	3 人团队	4 人团队	5 人团队
1	1	0.6	0.5	0.4	0.4
2		0.4	0.3	0.3	0.3
3			0.2	0.2	0.15
4				0.1	0.1
5					0.05

二、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计划（新苗人才计划）项目

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计划（新苗人才计划，以下用此简称）是省科技厅、团省委、省教育厅为深入实施科教兴省和人才强省战略，加强自主创新人才队伍建设而在高校学生当中组织实施的择优资助学生开展科技创新的活动，**也是目前省内最重要的大学生科技创新项目。**

• **主办单位：**省科技厅、团省委、省教育厅

（一）立项申报

1. **申报时间：**每年 11、12 月（具体以通知为准）

2. 申报范围

（1）**大学生科技创新项目。**申请对象为在校本科生及其团队。

（2）**大学生科技成果推广项目。**申报对象为在校本科生、研究生及其团队。旨在培育一批具有一定应用价值和商业潜力的科技成果推广项目。

（3）**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项目。**申请对象为在校研究生及其团队。旨在搭建大学生创新创业实践的指导、服务、交流平台，为研究生创业提供良好的场地环境、创业指导和培训等相关服务，培育和发现优质的科技经济项目和高素质的创新人才。

3. 申报要求

（1）项目实施周期原则上不超过一年（大学生创新创业孵化项目期限一般为两年）。项目负责人要具有完成项目所需的组织管理及协调能力，并在毕业离校以前完成项目研究工作（即所申报年份毕业的学生不能作为负责人）。

（2）项目资助采用学生个人或组队向学校申请的方式进行，其中组队申请的每组人数不超过 5 人，且均为在校学生，鼓励专业交叉融合，跨年级组队申报。

（3）每个项目均应有 1 名指导老师，团队指导老师由 1-3 人组成，指导老师须有中级以上职称。原则上每位指导老师以第一指导教师身份最多指导 2 个项目（包括上一年度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计划（新苗人才计划）立项的项目）。

（4）项目负责人同期主持省新苗人才计划项目数限于一项；作为主要参加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外前 2 位）同期参与承担的省新苗人才计划项目数不得超过 2 项。承担在研项目已达上述限定数的，不得参加新的省新苗人才计划项目申报，也不得因申报新的项目而退出在研的项目。

（5）已获得往年省新苗立项资格的项目不得以相同的课题重复申报。

(6) 已获得国家级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立项资格的项目不得再申请省新苗人才计划。

(7) 有明确计划希望参加省级及以上“挑战杯”系列竞赛的项目，在同等情况下，将优先获得立项推荐。

(8) 申报项目必须是学生的原创作品，不得以教师项目充当学生作品申报。如有违反，一经查实，取消该院当年所有项目立项资格。

(二) 项目管理

1. 省实施办公室将当年度立项项目下达给承担学校，由省教育厅、省科技厅、团省委和省财政厅联合发文公布。

2. 项目申报人为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不得更换，对研究项目负全责，组织协调项目组全体成员认真执行省实施办公室和学校的管理办法，按期保质保量完成项目研究的各项任务。

3. 学院定期组织专家和管理人员对项目进行中期或阶段性检查，对取得的阶段性成果和存在问题要高度重视，及时提出整改意见和措施，并不定期向校团委汇报项目的进展情况。省实施办公室和校学生科技创新活动领导小组都将组织专家进行抽查。

4. 浙江省将对新苗人才计划每个项目的资助额度一般为 5000 元左右；另外，学校给予项目 1: 1 的配套经费支持；**资助总额为 1 万元**。同时，学院将优先推荐参加其他学生科技创新类项目及竞赛，所获经费可不断累加。

注：中期检查一般为立项年度 10、11 月。（具体以通知为准）

(三) 项目结题与验收

1. 项目组在项目结束后，需及时向学校实施办公室提出验收申请，填写验收申请报告，并提交成果报告、相关技术资料等辅助材料。项目完成时间一般应为结题年度的 4 月中旬，未到结题年度的项目递交年度进展报告。

2. 根据项目研究期限，校科研处组织评委会，对申请验收的项目参照项目申报书及验收申请报告，组织专家对项目实施情况、取得成效和存在问题等进行检查验收。对无正当理由，自行中断的项目，学校实施办公室将取消该项目计划，追回已拨项目专项经费。对项目管理不力的学院，实施办公室将予以通报并酌情递减下年度该学院该项目的审批数量。

3. 学校教务处、研究生部分别撰写项目验收报告提交实施办公室，并由校团委汇总后上报至省实施办公室。

（四）推广与奖励

1. 学院对项目负责人和参与者在学年评奖评优中给予优先考虑；优秀项目经学院认定，可替代部分与专业教学相近的实验或实践课程学分；通过项目结题验收合格的本科生，担任主持人的可记创新学分 2 分（其他参与成员折半计算学分），也可按学校有关文件规定，代替毕业论文（设计）。

2. 对省内结题验收抽查获得优秀的项目或项目取得重大成果或奖励的本科生立项项目负责人（限 1 人），担任主持人的可记创新学分 3 分（其他参与成员折半计算学分）。

3. 学校鼓励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计划（新苗人才计划）团队的成员报考本校研究生，在同等条件下，优先给予考虑。

4. 项目成果取得成果给予相应的奖励，其中研究生参加者可以作为研究生社会实践荣誉称号和社会实践类奖学金评比的重要依据。

5. 优秀的结题项目由校团委优先推荐参加浙江省及全国大学生“挑战杯”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和创业计划竞赛。

6. 校团委适时组织成果展或成果交流会。

7. 指导学生开展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计划（新苗人才计划）项目的教师，按照学校有关文件规定，计算教学实绩分，发放奖励津贴。

三、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国家级）

根据《教育部关于做好“本科教学工程”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实施工作的通知》（教高函〔2012〕5号）和《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试行）》（浙商大教〔2015〕140号）文件精神，为了继续加强大学生创新创业教育，强化创新创业能力训练，培养适应社会发展需要的创新型人才，学校组织开展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的项目申报工作。

（一）项目申报

1. 项目类别

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内容包括创新训练项目、创业训练项目和创业实践项目三类。

创新训练项目：是本科生个人或团队，在导师指导下，自主完成创新性研究项目设计、研究条件准备和项目实施、研究报告撰写、成果（学术）交流等工作。

创业训练项目：是本科生团队，在导师指导下，团队中每个学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扮演一个或多个具体的角色，通过编制商业计划书、开展可行性研究、模拟企业运行、参加企业实践、撰写创业报告等工作。

创业实践项目：是本科生团队，在学校导师和企业导师共同指导下，采用前期创新训练项目或创业训练项目的成果，提出一项具有市场前景的创新性产品或者服务，以此为基础开展创业实践活动。

2. 项目申报条件与要求（以 2022 年度为例）

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人必须品学兼优、学有余力、有较强的独立思考能力、创新意识和研究探索精神，对科学研究、科技活动或社会实践有浓厚的兴趣。具体要求如下：

（1）**面向对象。**如 2022 年度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人原则上主要面向我校 2020、2021 级且参与过校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或者校级（含）以上学科竞赛的全日制在校本科大学生。

（2）**申报团队。**创新训练项目采取团队或个人形式申报，创业训练项目、创业实践项目以团队形式申报。申报项目的主持人仅限 1 人，每个团队人数（含项目主持人在内）不超过 5 人。

(3) **申报项目主持人**不得同期申报主持两个(含)以上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项目主持人同期主持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数仅限1项。项目组成员同期参与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数不得超过2项。参与在研项目已达上述限定数的,不得参加新的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申报,主要参加人员也不得因申报新的项目而退出在研项目。

(4) 2021年度、2022年度浙江省新苗计划项目的主持人和2021年度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主持人不能以项目主持人申报2022年度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5) **项目导师**。每个申报项目均应有学生选定或学院配备指导教师,团队指导教师由1-2人组成;第一指导教师原则上需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或博士学位,同一年度限指导1个国家级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

(6) **研究周期**。创新训练和创业训练项目研究周期一般为1-2年。各项目研究时间过半时需提交中期报告等中期检查材料,项目完成时间必须在项目申报人毕业离校前完成,以保证项目实施的完成。

(7) 学校鼓励学生跨学院、跨专业、跨年级组队申报项目。

3. 项目资助经费

立项后学校将根据申报项目的具体情况适当增减单个项目经费,**每个项目平均资助经费10000元**。

(二) 项目管理和相关政策

1. 校学生科技创新活动领导小组和教务处负责对项目进行管理,各学院和相关部门进行具体实施与指导,校“国创团”负责项目的跟踪、调研、监督。

2. 凡入选国家级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的团队成员须服从教务处和校学生国创团的管理;积极参加学生国创团组织的各项活动。

3. 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一旦立项,负责人不得随意变更。项目负责人立项后应做好训练项目研究情况记录,每个项目每月至少一次登录“竞赛&创新活动网”记录训练项目研究情况,该记录作为中期检查和验收的必要材料。过程管理纳入创新创业中期检查和验收结题考核中。

4. 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立项后所在学院及相关单位应在人、财、物方面给予大力支持,并提供实验场地、设备仪器等必要的支撑保障条件。

5. 国家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通过验收通过后可申请创新学分,研究成果也可替代部分与专业教学相近的实验或实践课程学分和毕业论文(设计)。

6. 如发现立项者弄虚作假,一经查实,撤消其资格,追回资助经费,取消其今后的申请资格,并按情节轻重给予相应的校纪校规处理。

(三) 学院近年立项情况

2022 年度国家级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统计与数学学院立项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红情绿意, 融合之约: 青山绿水何以带动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 ——基于丽水市 30 个村庄的调查	黄佳禾
共享数治未来: 数字驱动下共享法庭模式优化路径研究 ——基于浙江省丽水市 64 个服务点位调研	马雅箬
AI 练琴——基于深度学习的陪伴式钢琴指导平台	王筱祺
教导有方——基于深度学习的即时性家庭教育方案提供商	张扬慧
“智学共享”——基于钉钉生态的高校智慧学习平台研发	王欣宇
宠悦——宠物体征数据监测与健康管理平台	颜欣怡

第二部分 “挑战杯”系列竞赛

挑战杯是“挑战杯”全国大学生系列科技学术竞赛的简称,是由共青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和全国学联共同主办的全国性的的大学生课外学术实践竞赛,竞赛官方网站为www.tiaozhanbei.net。“挑战杯”竞赛共有两个并列项目,一个是“挑战杯”全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简称“小挑”)(现更名为“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官方网站为www.chuangqingchun.net);另一个则是“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简称“大挑”)。这两个项目的全国竞赛交叉轮流开展,每个项目每两年举办一届。

“挑战杯”系列竞赛是我国规模最大、影响力最大、最受党和国家及各高校、学生重视的学术科技创新赛事,被誉为当代大学生科技创新的“奥林匹克”盛会。

竞赛采取学校、省(自治区、直辖市)和全国三级赛制,分预赛、复赛、决赛三个赛段进行。浙江省竞赛同名于国赛即也称为“挑战杯”,浙江工商大学校级竞赛称为“希望杯”,统计与数学学院院级竞赛称为“统数杯”(学院统数杯申报参赛的作品包括创业类、学术科技作品类和职业规划类三大类)。

我校每年都极为重视该竞赛,先由学院组织申报评审,推报优秀作品参与学校评审。学校对优秀作品立项,发放经费卡。学校推选校赛优秀作品参加省赛。我院此项竞赛由团委学生科技中心科创部负责组织。

一、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一) 浙江工商大学“希望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校级)

该竞赛自创办以来,始终坚持“崇尚科学、追求真知、勤奋学习、锐意创新、迎接挑战”的宗旨,旨在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化素质教育,提高我校学生的学术科研水平,更好地引导广大学生主动适应社会发展和现代化建设的要 求,同时为省“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选拔优秀作品,我校每两年举办“希望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1. **主办单位:** 校学生科技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校团委)
2. **比赛时间:** 奇数年3、4月
3. **报名方式:** 将作品正文及作品申报书交到学院团委科创部负责人处(按照通知要求)
4. **参赛须知:** (下面以2021年为例)

(1) 参赛人员:

凡在 2021 年 6 月 30 日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普通在校本科生和硕士、博士研究生（均不含在职研究生），有距竞赛申报日前两年内完成的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和社会实践成果，均可申报参赛。

（2）上交程序

①本科生、研究生和博士生作品无论是以个人名义还是以集体名义参赛，都必须上交到各学院先参加学院级竞赛，后由学院择优推报参加校级比赛。**各学院推报的参赛作品总数量一般不超过 10 件，其中硕士研究生作品原则上不超过 4 件，博士生作品不超过 2 件。**

②省级新苗人才计划项目和国家级大学生科技创新项目必须参加学院级竞赛选拔后方可推报参加校级比赛。

（3）作品要求：

①申报参赛的作品必须是距竞赛申报日前两年内完成的学生课外学术科技和社会实践成果。

②参赛作品可由个人或集体申报。

凡申报个人作品的，第一作者必须承担申报作品的 60%以上研究工作，作品鉴定证书、专利证书及发表的有关作品的署名作者均应为第一作者，合作者必须是学生且不得超过 2 人；

凡作者超过 3 人的项目或不超过 3 人，但无法区分第一作者的项目，均须申报集体作品。集体作品除填写集体作品名称外，还要注明一位学历最高的作者为集体项目的代表，集体作品作者必须均为学生，集体作品作者人数一般不超过 6 人；

作品以集体名义申报的应有完整的团队名称，第一作者为同一人的参赛作品不得超过 3 件；

凡有合作者的个人作品或集体作品，均按学历最高的作者划分为本科生作品、硕士研究生作品或博士研究生作品。

③毕业设计和课程设计（论文）、学年论文、学位论文、国际竞赛上获奖的作品、获国家级奖励的科研成果等不在申报我校“希望杯”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作品范围之列。

④学术论文、社会调查报告及所附的有关材料必须是中文（若是外文，应附中文本）。学术论文类字数不超过 8000 字，社会调查报告字数不超过 15000 字，发明制作类应附研究报告，并提供图表、曲线、试验数据、原理结构图、外观图或照片，也可附鉴定证书或应用证书，在评委需要进行实物演示。

⑤每个作品应至少有 2 名具有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专家学者的推荐意见, 并是与申报作品相同或者相关领域的专家或专业技术人员(教研组集体推荐亦可); 推荐意见是校级竞赛预赛稿件的主要评分依据; 推荐者可以是作品的指导教师, 也可请校内外相关专家学者。

⑥每个作品最多 3 名指导教师, 指导教师可以是校内外专家学者。

(4) 竞赛方式

①**类别:** 申报参赛的作品分为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科技发明制作三大类。自然科学类学术论文作者限本科生。哲学社会科学类社会调查报告和学术论文限定在哲学、经济、社会、法律、教育、管理六个学科内。科技发明制作类分为 A、B 两类: A 类指科技含量较高、制作投入较大的作品; B 类指投入较少, 且为生产技术或社会生活带来便利的小发明、小制作等。

②奖项设置:

设特、一、二、三等奖各若干名。为鼓励更多的同学投身科研活动, 本次竞赛不限定获奖名额, 确定获奖面为参赛作品总数的 40%左右。

③奖励办法:

凡获奖作者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 并按《浙江工商大学学生综合测评办法》予以加分; 推荐部分作品代表我校参加 2021 年第十七届浙江省“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选拔 3 件作品直接报送参加 2021 年第十七届“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竞赛以每个学院获奖的前 6 位作品的为依据综合计算各学院参赛得分(参照国赛计分标准), 按总分排位评比组织奖, 奖励在比赛中成绩优异和成绩进步较大的学院。

(5) 作品评审

①竞赛设第十五届“希望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评审委员会, 聘请各学科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组成。评审委员会负责评定出具有较高学术理论水平、实际应用价值和创新意义的优秀作品。

②评审细则另发。

(6) 实施步骤

①**动员部署阶段(2020 年 4 月至 2020 年 5 月)**。确定竞赛办法, 提出具体要求, 下发正式文件。各学院建立本学院竞赛的组委会、评委会, 明确竞赛步骤和评审标准。发动学生确定本学院立项项目, 积极寻求校内外有关方面及企业支持, 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②**征题立项阶段（2020年6月中下旬）**。各学院须在6月22日前将学院筛选后的《立项项目申报表》以及学院推荐选题报送竞赛组委会办公室（校团委）。

③**调研深化阶段（2020年7月至2020年9月）**。根据专家对于申报书、申报选题的反馈意见，以及专家提供的选题，学院结合暑期社会实践开展“带课题下乡”活动。充分利用暑期时间进行社会调研，通过深入调研、查找相关资料等，撰写论文。

④**学院竞赛阶段（2020年10月至2020年11月）**。学院组织评审专家在本学院范围内进行竞赛，评选出一、二、三等奖作品若干。

⑤**校级初赛阶段（2020年12月至2021年1月）**。竞赛组委会将各学院推报作品材料送至各相关专家进行评审，筛选出进入决赛的参赛作品，并组织相关培训工作。

⑥**校级复决赛阶段（2021年2月至2021年3月）**。各学院充分利用寒假时间组织团队修改作品，开学后将本学院选送作品（具体通知另发，申报书样本另发）报至校竞赛组委会秘书处（设在校团委），学校初步定于3月举行复赛和终审决赛。

⑦**总结表彰（2021年4月至2021年5月）**。学校将评选表彰第十五届“希望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获奖项目和团体，并选定作品上报全省和全国竞赛组委会。

5. 立项与竞赛的区别

每一年度“希望杯”上半年的立项申报与下半年的竞赛申报有本质区别，且互不影响。

立项的目的是鼓励学生进行课题研究。一般项目确定立项后，将给予团队一定周期进行课题的研究，最终以上交成果完成结题验收。顺利结题后将得到一定经费支持。

竞赛则以比赛为主体，以选拔优秀团队进入更高级别竞赛为主要目的。立项与否不影响竞赛的申报，立项结果也不影响竞赛的结果。

小贴士：只有参加下半年申报的院级竞赛（我院即“统数杯”中的学术科技作品类），才有机会进入校“希望杯”的比赛。

（二）浙江省“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省级）

该竞赛旨在大力推进浙江青年创业创新行动，不断造就大批具有创新意识、创意思维、创造能力和创业精神的高素质人才，进一步发挥科技竞赛的育人作用，为“创业富民，创新强省”总战略力作贡献。

1. 主办单位：共青团浙江省委、浙江省教育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浙江省学联

2. 比赛时间：奇数年6月

3. 报名方式：经过校“希望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选拔优秀的同学参赛

4. 参赛须知：（下面以 2021 年为例）

（1）评审机构：竞赛设 2021 年浙江省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评审委员会，由主办单位提名聘请各学科具有高级职称的专家组成。评委会设主任一名，副主任及评审委员若干名。

（2）实施步骤：竞赛分动员部署、校内竞赛、省级比赛和总结表彰四个阶段实施。

①动员部署阶段（2 月中旬—3 月上旬）。各高校按照预备通知等文件要求及时部署，建立本校竞赛的组委会、评委会，明确竞赛步骤和评审标准。同时，积极争取有关部门支持，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②各高校竞赛阶段（3 月上旬—4 月中旬）。各高校举行本校预赛并准备作品参加全省竞赛。

③全省决赛阶段（4 月下旬—5 月下旬）。组委会将在 4 月下旬—5 月上旬举行复赛，5 月下旬组织终审决赛。

④总结表彰阶段（6 月）。省级竞赛组委会将评选表彰浙江省第十六届“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生科技作品赛获奖项目和团体，并在此基础上选定作品上报全国竞赛组委会。

5. 学院近年获奖情况

浙江省“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学院作品获奖数量汇总表

单位：项

年份 \ 奖项	省特等奖	省一等奖	省二等奖	省三等奖
2011 年	0	5	0	3
2013 年	0	4	0	1
2015 年	0	1	1	1
2017 年	0	2	4	2
2019 年	1	1	6	2
2021 年	1	2	7	3

(三)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国家级）

1. **主办单位：**共青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和全国学联

2. **比赛时间：**奇数年 11 月

3. **参赛须知：**

(1) **报名方式：**通过浙江省“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选拔优秀的同学参赛

(2) **参赛规则及比赛流程：**同浙江省“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4. **学院部分获奖作品一览**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近年学院作品获奖情况汇总表

作品名称	奖项	年份
关于 Hardy 不等式与 Wilker 不等式的研究	全国二等奖	2005
区域经济收敛与比较优势战略	全国二等奖	2007
关于 Shafer-Fink 型不等式的研究	全国二等奖	2009
农村社区医疗卫生服务站实施成效及其提升策略研究——基于浙江省 14 个乡镇 52 个卫生站的实证分析	全国二等奖	2011
台风巨灾保险供需分析及运行机制的初步探索——以浙江省为例	全国二等奖	2011
破“信之殇”，迎“商之兴”——电子商务信用危机根源探索与增信体系创新设计	全国二等奖	2015
特色小镇：新发展理念下“区位分布—产业创新”的浙江经验——基于浙江省首批小镇的实地调研	全国一等奖	2017
县域基础教育资源配置优化模式——基于浙江诸暨、婺城、余杭的研究	全国三等奖	2017
“退之有道”：兼顾农户利益与社会效益的宅基地退出模式优化研究——基于浙江省 15 个县市区调研	全国特等奖	2019
乡村振兴的诗和远方——浙江民宿带动效应研究	全国三等奖	2019
扶贫实践，振兴导航：民族地区教育发展的路径探索——基于教育精准扶贫“杭州模式”在贵州台江的八年好的实践	全国二等奖	2021

二、大学生创业大赛

(一) 浙江工商大学“希望杯”大学生创业大赛(校级)

为鼓励和培养学生创新创业精神,激发创新思维,锻炼学生将理论付诸实践、将智慧转化为财富的能力,激发广大青年学生适应时代要求,勤奋学习、勇于创新,为建设创新型国家做出贡献,同时也为了选拔优秀作品参加“创青春”全国与浙江省大学生创业大赛,特举办浙江工商大学“希望杯”大学生创业大赛。

1. **主办单位:** 校学生科技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校团委)
2. **比赛时间:** 偶数年5月
3. **报名方式:** 将作品正文及作品申报书交到学院团委科创部负责人处(按照通知要求)
4. **参赛须知:** (下面以2022年为例)

(1) 参赛对象

在2022年9月1日前正式注册的全日制普通本科生、研究生(含博士研究生、硕士研究生和专业学位研究生,不含在职研究生),以及毕业未满3年(2019年7月以后毕业生)已实际创业3个月以上的我校毕业生。

(2) 参赛类别

浙江工商大学“希望杯”大学生创业大赛设3项主体赛事: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创业实践挑战赛、公益创业赛。

①**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面向我校在校学生,以商业计划书评审、现场答辩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依据。

②**创业实践挑战赛**面向我校在校学生或毕业未满3年的我校毕业生,且已投入实际创业3个月以上,以创业实体的经营状况、发展前景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依据。

③**公益创业赛**面向我校在校学生,以创办非盈利性质社会组织的计划书和实践成果等作为参赛项目的主要评价依据。

(3) 参赛流程

① 组队

自由组成优势互补的竞赛团队,团队成员一般不超过6人。为了完成一份完整、具体、深入的商业计划,一般要求竞赛团队中要有专业技术、管理、财务、法律等方面的人才。特别鼓励理工类同学和经济管理类同学合作。

创业团队成员可以跨学院组队，也可以跨校区组队，每支团队最多可以允许有 1 名非本校在校大学生。但小组成员务必事先协商明确作品申报单位。

②选择项目

选择具有市场前景的服务或产品。所提出的服务或产品为参赛者参与或经授权的发明创造、专利技术或者课外制作，也可以是一项可能研发实现的概念产品或服务项目。可以与校内外的有关科研、专利机构联系，争取授权。鼓励选择学生自己的专利和创意。参与时需明晰项目的知识产权。

③调研：就所提出的服务或产品开展广泛的市场调查和深入研究。

④运营：拟推出的产品或服务能在市场上投入试用，或已在工商主管部门注册登记并营业。

⑤成文

完成商业计划书。完整的商业计划书应该包括概要、公司描述、产品与服务、市场分析、竞争分析、营销策略及销售、财务分析、附录等。同时创造条件，吸引风险投资家和企业家注入资金，推动创业（商业）计划走入市场。

（4）日程安排

①竞赛宣传与启动：2021 年 5 月

各学院按照《浙江工商大学关于组织开展第十二届“希望杯”大学生创业大赛的通知》的要求，动员学生组成创业团队，积极参赛。

②选题征集与立项：2021 年 5 月-6 月

各创业团队根据未来的选题思路和方向认真填写选题申报表（各团队至少上报 1-3 个选题），以学院为单位上报校团委。

竞赛组委会将组织专家对上报的选题进行筛选立项，确定校级重点立项项目和一般立项项目。项目团队已注册成立企业的，可优先获得立项。

③项目培育阶段：2021 年 6 月-9 月

根据筛选后的选题，各学院认真组织安排每个项目的创业大赛指导老师，每支参赛团队限报不超过 3 名指导老师。指导老师由参赛团队成员商议聘请，并报所在学院同意。

结合本学院实际，对立项作品进行必要的辅导和培训。各学院指导学生团队充分利用暑假开展社会调研，积极寻求政府、有关企业和科研机构的支持，进行公司注册、项目运营和推广等。

④立项结题与院级选拔阶段：2021年10月

校级立项项目根据学校结题规定，上交结题表格（结题表格另发）和证明材料进行结题。立项项目须凭参加学院竞赛的获奖证明方可结题。同时，竞赛组委会组织校外专家评定结题等级并择优给予资助。

各学院结合本院实际情况组织开展校赛选拔赛，评审出本学院创业大赛一、二、三等奖作品各若干名。

⑤校级竞赛阶段：2021年11月-2022年3月

学院选送优秀作品报至校竞赛组委会秘书处。每支参赛团队应至少有2名以上专家（其中必须有1名企业家）的推荐意见，推荐意见是评审的重要依据。

邀请校内外专家学者组成浙江工商大学第十二届“希望杯”大学生创业大赛评审委员会。

竞赛评委会以书面评审和现场答辩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终审评审，从中选出获奖作品，评出校级金、银、铜奖作品各若干名。初赛、复赛和决赛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组委会审议表彰本届大学生创业大赛获奖项目和团体。

⑥组织参加省赛阶段：2022年4月-6月

在校级获奖作品中选出优秀作品向2020年浙江省“挑战杯”大学生创业大赛组委会推荐，做好相关材料报送工作。

组织校内外专家对参加省竞赛作品进行修改完善。

组织省级竞赛团队进行模拟训练。

（5）奖励办法

①凡获奖团队由学校颁发荣誉证书，并按《浙江工商大学学生素质评价办法》相关规定予以加分。

②给予校级获奖特别优秀团队一定的资金补助，用于完善团队创业发展。如以上作品获得省“创青春”以上奖励，校赛奖金列入奖金总额，不重复奖励。

③获校级奖项的项目团队注册成立企业的，可优先推荐入驻校大学生创业园。

④学校将选送优秀作品参加全国与浙江省“创青春”与浙江省“挑战杯”大学生创业大赛，对在国赛与省赛中获奖的团队和指导老师，将予以参照有关文件给予奖励。

⑤对组织工作突出的学院颁发组织奖。

小贴士：

只有在校“希望杯”竞赛中优胜的作品才能参加省“创青春”、全国“创青春”大赛

(二) 浙江省“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省级竞赛）

为鼓励和培养学生创新创业精神，激发创新思维，锻炼学生将理论付诸实践、将智慧转化为财富的能力，同时也为了选拔全国大学生创业竞赛，每两年举办浙江省“希望杯”大学生创业竞赛。

1. 主办单位：共青团浙江省委、浙江省教育厅、浙江省科学技术协会、浙江省学联

2. 比赛时间：偶数年6月

3. 参赛须知：

①报名方式：经过校“希望杯”大学生创业大赛选拔优秀的同学参赛

②参赛规则及比赛流程：同校“希望杯”大学生创业大赛

(三) “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国家级）

1. 主办单位：共青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和全国学联

2. 比赛时间：偶数年11月

3. 参赛须知：

①报名方式：经过省“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选拔优秀的同学参赛

②参赛规则及比赛流程：同省“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

(四) 学院部分获奖作品一览**“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学院近年作品获奖情况汇总表**

作品名称	奖项	年份
浙江爱威超声波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全国金奖	2008
杭州飞来投资咨信有限公司创业计划书	省特等奖	2008
3C 传媒	省一等奖	2008
浙江龙腾指数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创业计划书	省特等奖	2012
杭州科源数据技术有限公司创业计划书	省三等奖	2014
彩虹创意墙绘有限公司	省三等奖	2016
杭州壹算科技有限公司—智能让物流更高效	省二等奖	2018
惜时教育—课外培训智能推荐系统	省二等奖	2018
中国好司机的生产流水线—优驾虚拟驾培平台	省特等奖	2020
宏德智能——中国土壤原状取样机器人领跑者	省二等奖	2020

黄粱丝梦——国内姜黄解酒养生功能饮料领跑者	省二等奖	2022
弦外之音——基于视频场景识别技术的智能配乐平	省三等奖	2022
速裁——基于 NLP 技术高效匹配素材的视频创作平台	省三等奖	2022

第三部分 统计系列竞赛

一、浙江省大学生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省级）

浙江省高校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以深入实际、调研社会为主题，旨在创新统计学科人才培养模式，培养大学生调研能力、数据分析能力和处理实际问题能力，加强各高校之间的学术交流与合作。此项赛事坚持理论、联系实际，有利于学校应用型人才的培养，既是一种教学方法的创新，也是社会实际工作部门和高校人才培养的一个良性互动平台。

- **主办单位：**浙江省教育厅、浙江省统计局 **承办单位：**浙江工商大学
- **比赛时间：**每年4月—11月
- **参赛须知：**（下面以2022年为例）

关于举办浙江工商大学2022年大学生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暨浙江省“民生民意杯”第十一届大学生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A类）选拔赛的通知

由浙江省教育厅和浙江省统计局主办的浙江省“民生民意杯”第十一届大学生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已经启动。为使我校学生在此赛事中勇创佳绩，特举办浙江工商大学2022年大学生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请各学院积极动员学生参与，现将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承）办部门

主办：浙江工商大学

承办：浙江工商大学统计与数学学院

（二）参赛对象

参赛队员要求是浙江工商大学全日制在校一、二、三年级本科生（不含杭州商学院学生）。

（三）参赛形式

1. 学生自愿组队参加竞赛，每队组队人数不超过5人。学校鼓励学生跨院、跨系组队。每位学生只能参与一个队报名，每个队指导教师（本校）不超过2名。

2. 2022年浙江工商大学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以“深入实际，调研社会”为主题采用自选命题的方式，分初赛、复赛、决赛三个阶段。涉及内容包括调查方案设计、调查问卷设计、实地调查、数据处理、调查报告撰写等全部统计调查内容。

（四）参赛要求

1. 所有作品必须为我校学生的原创作品，不得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如发现作品有任何造假、剽窃等问题，一经查实立即取消参赛资格或撤销奖项。

2.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未参加其它竞赛、未公开发表的原创作品。对于已参加过往届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但未获奖的参赛作品未经任何修改不得再次参赛。

3. 作品中不得出现参赛队员及指导教师等信息，一经发现，一律作违规处理。

（五）竞赛日程安排

本次竞赛报名、上传作品、评审全部在网上进行，决赛答辩安排在线下。

1. 队伍报名

报名时间：2022年6月12日（含）前完成网上报名。

2. 初赛

（1）初赛提交作品时间：2021年6月12日（含）前提交初赛作品。

（2）初赛内容：撰写调研方案及调查问卷。

（3）初赛作品说明及要求：

- 初赛作品格式要求：一律用A4、word格式，Office版本为2010；主标题用小二号粗体，副标题用小四号粗体，正文用小四号宋体，参考文献用小四号宋体、段间空一行；正文用1.5倍行间距。表格、图片注明序号。

- 初赛的方案设计需包含不少于300字的方案概况。

- 导师由各团队自行聘请，但每个团队的导师不得超过2人。

3. 复赛

（1）6月20日前，根据初赛评审成绩，确定进入复赛队伍。

（2）进入复赛的队伍在暑假进行实地调查、数据处理、撰写调查报告等。复赛作品提交截止时间：2022年9月11日（含）。

（3）复赛内容：各队伍进行实地调查、数据处理并撰写调查报告。

（4）复赛说明及要求：

- 提交调查报告内容要求：调查活动的总结和完整的调查分析报告，附上调查问卷、调查实施过程中的照片3至5张，调查图片请附一句话文字说明。

- 调查报告格式要求一律用A4、word格式，Office版本为2010；主标题用小二号粗体，副标题用小四号粗体，正文用小四号宋体，参考文献用小四号宋体、段间空一行；正文用1.5倍行间距。表格、图片注明序号。

- 上交材料包括调查报告、总结、问卷、调查图片等一律不得出现学校名称、参赛队员及指导教师姓名等相关信息。

4. 决赛

(1) 在9月20日前,根据复赛网评成绩,取总参赛队伍数中一定比例的队伍进入现场答辩(比例根据《浙江工商大学关于修订学生学科竞赛管理办法的通知》[浙商大教(2014)97号]文件确定)。

(2) 决赛形式:现场答辩。

(3) 决赛说明:

- 需要使用PPT进行展示(Microsoft Office 2010版本)。
- 以PPT展示的形式对调研报告进行讲解、分析及演示,并回答评委提问(答辩时间不超过15分钟,其中自我陈述时间不超过8分钟,回答问题时间不超过7分钟)。

5. 网上报名、作品提交操作说明

队伍报名:各参赛队队长进入浙江工商大学教务处→左边快速通道下面的竞赛&创新活动网(或直接进入网站,网址:<http://10.11.107.15/>),输入用户名和密码(学生登录用的用户名和初始密码均为学生学号,登陆后可修改密码)→点登录→选择竞赛入口→在竞赛列表中选择“浙江工商大学2022年大学生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进入→填写报名信息。注:报名时团队名称可空缺不填,指导老师务必填写,各参赛学生必须先维护个人信息输入正确的手机号和工行卡卡号。

初赛提交作品:各参赛队组长进入浙江工商大学教务处→左边快速通道下面的竞赛&创新活动网(或直接进入网站,网址:<http://10.11.107.15/>),输入用户名和密码(学生登录用的用户名和初始密码均为学生学号,登陆后可修改密码)→点登录→选择竞赛入口→在竞赛列表中选择“浙江工商大学2022年大学生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进入→上传初赛作品。

复赛提交作品:各参赛队组长进入浙江工商大学教务处→左边快速通道下面的竞赛&创新活动网(或直接进入网站,网址:<http://10.11.107.15/>),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点登录→选择竞赛入口→在竞赛列表中选择“浙江工商大学2022年大学生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进入→上传复赛作品。

6. 奖励

(1) 奖项设置:本次竞赛设一、二、三等奖各若干名,根据参赛总队数确定获奖队数的比例。

(2) 奖励:获奖的同学可以申请创新学分,获奖队由学校颁发获奖证书。

(3) 学校将依据本次校赛的成绩,确定推荐参加省赛的名单。

（二）省赛

1. 时间：参加省赛的参赛队组长于规定日期（具体日期视当年度通知而定）前完成网上注册、填写报名信息；经学院联系人审核后，于10月中旬左右（具体日期视当年度通知而定）在网上打印大赛报名表并提交作品文档。

2. 内容：（1）网评：对参赛作品进行双向匿名网评，决出获奖作品。大赛秘书处根据大赛网评专家评审成绩，确定进入现场答辩名单。入围现场答辩名单将在11月上旬公布。

（2）答辩：一、二等和部分三等奖作品需进行现场公开答辩，答辩安排在11月下旬，入围答辩的参赛作品，答辩时要以PPT展示的形式对调研报告进行讲解、分析及演示，并回答评委提问（时间不超过15分钟）。有关答辩的具体事宜另行通知。

3. 学院近年获奖情况

浙江省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近年学院获奖数量汇总表

单位：项

年份 奖项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2013	1	2	4
2014	4	1	1
2015	6	1	2
2016	7	0	1
2017	7	3	0
2018	5	0	2
2019	9	1	2
2020	9	1	2
2021	7	2	0

二、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国家级）

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是面向全国高等院校本科生和硕士研究生的统计应用活动，目的在于激励广大学生学习统计、应用统计的积极性，提高运用统计方法、建立统计模型、运用计算机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培养创新精神，提高大学生统计应用水平。

1. 主办单位：

中国统计教育学会、教育部高等学校统计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国务院学位办全国应用统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中国现场统计研究会、中国数学会概率统计学会、中国卫生信息学会、中国市场信息调查业协会

2. 大赛时间：奇数年 6、7 月

3. 参赛须知：（下面以 2021 年为例）

关于组织我校学生参加 2021 年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的通知

2021 年（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由中国统计教育学会、全国应用统计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联合举办，旨在大学生中倡导学习统计、应用统计的良好氛围，促进关注社会、经济、科学技术中的热点难点问题，提高大学生数据挖掘、数据分析、运用统计方法及计算机技术处理数据的能力，加强创新思维意识，适应大数据时代各行各业对数据分析人才的要求，助力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我校报名由统计学院团委负责，现将参赛期间注意事项通知如下：

1. 大赛主题

大赛主题为“数据新动能的统计测度研究”。各参赛队根据主题自行拟定参赛题目撰写参赛论文。

2. 参赛要求

（1）参赛资格

我校全日制在读本科生、研究生（不含博士生）均可报名，专业不限。

（2）组别设置及组队要求

大赛设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本科生和研究生单独组队，不可混合组队。要求每队 3 人，原则上不可跨校组队。每名参赛者限报一支队，每队指导老师不超过 2 人。

（3）报名时间及要求

2021年4月14日23:59前,每支队伍负责人通过芝诺大数据教学科研平台系统(网址:<https://www.zenodt.com/#/modelingCompetitionIcompetitionMainId=1>)提交报名表。大赛组委会办公室将对报名情况在专题网页上进行公布。线上报名完成后,队伍负责人须在报名截止日期前将以下材料发至邮(tjxykcb2020@163.com)

①报名表电子版(附件1),不必盖章;

②所有参赛队员学生证首页的电子版;

3. 参赛论文撰写要求

(1) 论文格式规范要求:详见附件2;

(2) 参赛论文首页即封面页(见附件3),只包含参赛学校、论文名称、参赛队员姓名、指导教师姓名等信息,第二页起为目录页、摘要页和正文页。

(3) 参赛队有关信息不得出现于首页以外的任何一页,包括摘要页,否则视为违规,取消参赛资格。

(4) 参赛队须公开数据来源,提交原始数据包和数据分析程序。

(5) 大赛要求参赛队提交承诺书(见附件4),承诺参赛论文是在赛期(2021年3月22日至6月5日之间)由所有参赛队员共同参与原创,同时提交“知网查重报告”。

(6) 大赛执委会将对参赛论文进行查重复检,重复率超过15%的作品直接淘汰。大赛要求参赛论文使用正版统计分析软件。

4. 奖项设置

大赛奖项按照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分别设置一、二、三等奖。获奖证书通过邮寄的方式发放。获奖论文将向中国知网推荐刊登。

5. 提交材料时间及要求

按大赛通知要求,我校研究生组和本科生组分别只能报名10队,因此我院将视材料提交情况组织专家对参赛队伍进行校内预选,预选结果另行通知。请队伍负责人于2021年5月20日23:59前将参赛材料打包发送至邮箱tjxykcb2020@163.com。提交材料包括:

(1) 参赛论文(PDF版);

(2) 数据包(原始数据包和数据分析程序);

(3) 知网查重检测报告(PDF版);

(4) 参赛报名表(word版);

(5) 承诺书(word版);

上述材料放入一个文件夹中，文件夹以“组别+联系人姓名+作品名称”命名，压缩打包后提交，邮件主题请注明“2021 统计建模大赛”。

6. 参赛费用

本次比赛不收取任何费用。

7. 其他说明

(1) 报名前，请仔细阅读附件《关于举办 2021 年（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的通知》。

(2) 有意参赛的团队按组委会《关于举办 2021 年（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的通知》要求认真撰写报告（务必遵循其中的论文规范要求），请注意必须是 2021 年 3 月 22 日至 6 月 5 日之间的成果。

(3) 大赛开设了 2021 年（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专题页面 (<http://stat.tjufe.edu.cn/info/1118/1343.htm>) 并将在专题页面上陆续下发大赛通知、培训资料、优秀作品展示等统计建模大赛相关信息供参考。

附件 2

2021 年（第七届）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论文格式要求

1、论文包括目录、表格和插图清单、摘要和关键词、论文正文、参考目录、附录、致谢，共七个部分。

(1) 目录

有助于评委和读者找到所需的信息。

(2) 表格和插图清单

将调查结果用图表之类可视化形式来表示，同时也便于与其他来源的数据资料进行比较，给出清单方便读者查询。

(3) 摘要和关键词

摘要是论文要点的摘录，是论文要点不加注释和评论的一篇完整的陈述性短文，具有自含性和独立性，能独立于论文使用和被引用，应含有论文全文的主要信息，突出新见解或创新性或突出创造性成果。摘要中一般不用图、表、化学结构式、计算机程序，不用非通用的符号、术语和非法定的计量单位。应有 3 至 5 个关键词，另起一行置于摘要下方。涉及的内容、领域从大到小排列，便于文献编目与查询。研究生参赛论文应有与中文摘要和关键词相对应的英文摘要和关键词。英语摘要应用词准确，使用本学科通用的词汇；摘要中主语（作用）常常省略，因而一般使用被动语态；应使用正确的时态，并注意主、谓语的一致，必

要的冠词不能省略。摘要的内容应包含以下基本要素：

- ①目的——研究、调查等的前提、目的和任务以及所涉及的主题范围。
 - ②方法——所用原理、理论、条件、对象、手段、程序等。
 - ③结果——研究的、调查的、实验的、观察的结果、数据，被确定的关系，得到的效果、性能等。
 - ④结论——结果的分析、研究、比较、评价、应用；提出的问题，今后的课题，建议，预测等。
 - ⑤其他——不属于研究、研制、调查的主要目的，但就其结论和情报价值而言也很重要
- 的信息。

(4) 论文正文

论文正文需分成若干章节。正文应包括问题描述、指标选择、数据描述、模型建立、求解和检验、模型结果分析解释、结论建议等。

论文正文中应包括的内容主要有：与本次统计建模(或调查)有关的概念及重要定义、统计建模(或调查)使用的方法的说明、统计建模(或调查)对象基本情况数据汇总、统计建模(或调查)数据质量的说明、调查结果等。各章节主题要突出，标题应大致对称，内容之间有严密的逻辑论证关系，各部分篇幅长短不宜悬殊太大，章节标题也不宜太长，语言尽可能简介明了。

结论和建议要来自本队的统计建模(或调查)数据及对数据的分析，而不是从其他文献或资料中参考得出。经过对研究对象(调查分析)的综合分析研究，归纳出若干有机联系的结论，并对本研究成果的意义、推广应用的现实性或可能性和进一步的发展等加以探讨和论述。结论应该准确、完整、明确、精练。

(5) 参考书目

所有的参考文献都应该清楚地表明。

(6) 附录

附录是正文主体的补充说明，要对论文主体所没有涉及的调查专题以及所用的调查方法、统计软件、数据处理方法等一些在正文中没有涉及的进行补充说明尤其是本次调研的方案、问卷涉及等信息。以免正文过于冗长。

(7) 致谢

对在完成本次大赛过程中给予指导和帮助的导师、校内外专家、实验技术人员、同学、课题资助者等表示感谢。内容应简洁明了、实事求是。

2、论文字数及排版格式要求

(1) 参赛论文正文字符数在 13000 字左右，正负不超过 1000 字。

(2) 除标题页外，不得在其他页出现学校及参赛队的信息。

(3) 报告一律采用 WORD 文档，A4 纸排版、打印、装订。装订顺序为：封面首页、目录、表格和插图清单、中文摘要（含关键词）、英文摘要（含关键词）、前言（或引言）、论文正文、参考文献、附录。其中封面首页内容均须打印，不得手写。

(4) 目录应由论文的篇、章、节、条、款以及附录题录等的序号、题名和页码组成。正文页码单独编列，其页码从正文第一页开始编写。

(5) 标题和正文：论文正文总标题采用小标宋三号字，行距为固定值 30 磅，段前、段后选择自动间距；论文中一级标题采用黑体小三号字；二级标题楷体四号字；其他标题及正文均用宋体小四号字。摘要、参考文献等名称均用黑体四号字，内容为宋体小四号字。行距为固定值 28 磅。文中图表标题用宋体小四号字，表格内文字单行间距，一般用宋体小四号或五号字，忌用异体字、复合字及一切不规范的简化字，除非必要，不使用繁体字。

(6) 页面设置及版面要求：文章一律按 A4 纸排版。页边距采用 WORD 系统默认边距，即：上下边距为 2.54 厘米，左右边距为 3.17 厘米。

(7) 论文正文内容要简洁、明确，层次不宜过多，层次序号为：一、；（一）；1.；①。

(8) 数字用法：凡是公历世纪、年代、年、月、日、时刻、各种记数、计量均用阿拉伯数字；农历和清代以前的历史纪年用汉字，并用圆括号加注公元纪年；邻近的两个数字并列连用以表示的概数，采用汉字。

(9) 文中图表等：文中的图表、附录、参考文献、公示一律采用阿拉伯数字连续编号。如图 1，表 1，附注 1，公示(1)。图序及图题置于图的下方居中，表序及表题置于表的上方居中，图序和图题之间、表序和表题之间空两格。论文中的公式编号用圆括号括起来写在右边行末，其间不加虚线。

(10) 参考文献：对引文作者、出处、版本等详细情况的注明。

3、数据包

数据包需以单个文档或单个压缩包与电子版参赛论文同时提交。数据包中应包括所收集、使用的数据，收集过程或数据出处，以及数据分析程序。

4. 学院近年获奖情况

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近年学院获奖情况汇总表

作品名称	奖项	年份
区域软实力的测度及其对区域发展的贡献	三等奖	2009
《PM2.5 与汽车尾气排放 ——以北京为例 》	优秀奖	2013
我国制造业上市公司信用风险评估模型探究	二等奖	2015
杭州机动车限牌市民态度影响因素的建模分析	优秀奖	2015
P2P 网络借贷风险探源与征信体系创新设计	优秀奖	2017
数据新动能驱动中国经济增长的统计测度 ——基于“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的经济贡献测度	一等奖	2021

三、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国家级）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自 2010 年启动以来，大陆地区除西藏以外的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有近 1900 所院校，约 18 万余人次参赛。大赛已被纳入 2014-2018 高校学科竞赛排行榜，是国内一流的全国性大赛，也是政府支持、企业认可、高校师生积极参与、海峡两岸高度联动的统计学科实践教学平台。浙江工商大学作为参赛院校，将参加浙江赛区竞赛并选拔参加全国竞赛参赛团队。

- **主办单位：**教育部高等学校统计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商业统计学会
- **大赛时间：**每年 10 月——次年 8 月
- **参赛须知：**（下面以 2022 年为例）

（一）校赛

1. 参赛对象

本科生组：通过知识赛网考（名单详见附件 1）的本科生参赛选手；

研究生组：市调报名成功（名单详见附件 2）的研究生参赛选手；

本科生组和研究生组：自愿组成团队（每个团队由 3-5 名选手组成）参加分赛区选拔赛。本科生和研究生不可以交叉组队，1 名选手只能加入 1 支参赛队，1 支参赛队可以有 1-3 名辅导教师，指导教师可以指导多个团队。

2. 竞赛形式

（1）**研究生组：初赛**采取邮件投递方式，提交电子报告于统计与数学学院研究生会学术部邮箱：tongshuxueyuanyjsh@163.com。

（2）**本科生组：初赛**采取网络形式报名。登陆浙江工商大学教务网→竞赛&创新活动网（<http://10.11.107.15/>），输入用户名和密码（学生登录用的用户名和初始密码均为学生学号，登陆后可修改密码）→点击登录→选择竞赛入口→在竞赛列表中选择“浙江工商大学 2022 年大学生市场调查分析大赛(实践赛)”→竞赛管理→竞赛报名(同时提交参赛作品)。

（3）**选题要求：**倡导真题真做，解决实际问题，参赛团队可选择某个企业命题，也可自主选题（企业命题见附件 3）。选企业命题的团队需要和自主选题团队一样通过校赛、省赛争取国赛名额。

（4）**作品要求：**市场调查分析报告一份，1.0-3.0 万字。（具体要求见附件 4）

（5）**本科生、研究生：实践赛（复赛）**采取**报告陈述展示**与**现场答辩**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其中报告陈述展示 10 分钟，现场答辩 5 分钟。市场调查分析报告，需打印装订成册，一式两份。参赛作品的最终成绩由**报告成绩**和**展示答辩成绩**两部分组成，其中报告成绩占

60%，答辩成绩占 40%（实践赛打分表见附件 5）。

特别强调：

（1）每个队现场交给评委完整的调查报告，同时提交一份摘要。除了常规的摘要内容外，一定要清楚地写明报告的创新、创意、亮点、特色等报告中最出彩的内容，并注明相对位置（如见调查报告 XX 页—XX 页）。评委现场先看摘要，如果对摘要中的某部分内容发生了兴趣或疑问，再去查阅调查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2）竞赛作品中不得出现学校、参赛队员及指导教师等信息，一经发现，一律作违规处理。

（3）所有参赛队都应派选手参加现场答辩。现场答辩主要从三个方面评分：调查展示、现场陈述和即席答辩。

3. 竞赛进度安排（若受疫情影响会有所改动）

（1）校赛初赛报名：2022 年 3 月 10 日，初赛报名截止，全部团队（研究生+本科生）需通过指定方式报名并提交报告。（见本通知“二、竞赛形式”的初赛报名形式）

（2）校级复赛答辩：2022 年 3 月下旬，进行复赛答辩。（届时详见统计学院网站-学生科技栏目通知）

（3）省级选拔赛暂定：

本科组和研究生组分别按大赛组委会制定的统一竞赛规则和评分标准选择优胜团队参加全国总决赛。

（4）全国赛（大陆地区选拔赛）：本科组拟于 2022 年 5 月底在江汉大学（武汉）举行，研究生组拟于 2022 年 5 月中旬在华东师范大学（上海）举行。

4. 奖励办法

（1）本次竞赛设一、二、三等奖各若干名，根据参赛总队数确定获奖队数的比例。

（2）获奖的同学可以申请创新学分，获奖队由学校颁发获奖证书。

（3）根据比赛结果，学校推荐 15 支队伍参加浙江省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同时，在省赛期间，统计与数学学院安排专业老师进行全程指导和培训。

（二）省赛

关于组织实施“正大杯”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浙江省选拔赛的通知
各参赛院校：

中国商业统计学会主办的“正大杯”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浙江省选

拔赛由浙江工商大学承办。根据大赛组委会《关于组织实施“正大杯”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实践赛的通知（本科组）》（附件1），现将浙江省选拔赛组织实施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1. 赛事安排

初赛：报名时间：2022年3月25日

系统提交作品截止时间：2022年3月30日14:00

报告评审：2022年4月1日—4月6日

复赛：拟定于2022年4月中下旬举办，具体要求届时将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另行通知；

2. 参赛对象

浙江省内所有参加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知识赛网考通过的**本科组**参赛选手都可自愿组成团队（每个团队由3—5名选手和1—3名辅导教师组成）参加校级选拔赛，校级选拔赛优秀团队参加分赛区选拔赛。参赛选手不可以交叉组队，辅导教师可以辅导多支参赛队。

竞赛团队要求：各参赛院校按网考通过人数除以20（四舍五入，每个院校最多不超过15支团队），推荐优秀团队参加分省选拔赛。各校推荐参加省选拔赛的团队数量见浙江赛区省赛名额分配表（附件2）。

3. 报名方式

（1）2022年3月25日前，由各参赛院校通过邮件提交参赛高校报名信息表（附件3）至 shidiaoshengsai@163.com，进行参赛院校报名，由分赛区组委会对报名信息进行汇总确认。

（2）2022年3月30日14:00前，各参赛院校提交1份参赛作品信息表（附件4）至邮箱 shidiaoshengsai@163.com

（3）2022年3月30日14:00前，参赛选手在比赛系统里上传初赛**参赛作品**，各院校竞赛负责人对参赛作品进行**审核**，院校负责老师及参赛选手具体操作流程见**系统操作手册**（附件5）。

4. 竞赛形式：

按照全国大赛组委会统一制定的比赛规则和评分标准（附件6），采取初赛报告评审和复赛答辩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1）**竞赛形式：报告评审+复赛答辩。**

竞赛成绩：报告分60%+答辩分40%。

（2）**报告评审：**参赛队提交报告到省赛组委会，由省赛组委会组织专家进行评审，评

出省赛三等奖，并推荐其他团队参加报告评审和现场答辩。市场调查分析报告字数为 1.5 万—3.0 万字。

(3) 关于选题：第 12 届市调大赛取消企业命题赛道，不设企业命题直接晋级国赛名额。选企业命题的团队需要和自主选题团队一样通过校赛、省赛争取国赛名额。

(4) 特别强调：

①往届进入市调省赛及以上的市调参赛作品不能重复使用。

②市调省赛参赛作品不能将统调大赛作品重复使用，已获统调省二等奖及以上奖项的作品必须修改达到 60%以上才能参赛。

③摘要除了常规的内容外，一定要清楚地写明报告的创新、创意、亮点、特色等报告中最出彩的内容，并注明相对位置（如见调查报告 XX 页—XX 页）。评委现场先看摘要，如果对摘要中的某部分内容发生了兴趣或疑问，可方便查阅调查报告中的相关内容。

④竞赛作品、答辩 PPT 和答辩过程中均不得出现学校、参赛队员及指导教师等信息，一经发现，一律作违规处理。

5. 奖项设置

①依据大赛组委会公布的国赛队数和全国总决赛三等奖推荐队数，按照省赛排名确定晋级全国总决赛答辩的团队和推荐全国总决赛三等奖团队。

②省赛设置一等奖、二等奖和三等奖，比例分别为省赛队数（除去晋级国赛答辩队数和国赛三等奖推荐队数）的 30%、30%和 40%。

省赛获奖证书文字统一为：“正大杯”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浙江省选拔赛*等奖。

经全国大赛组委会核准，由中国商业统计学会于全国总决赛结束后，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6. 其他事项：

分赛区竞赛组织方案以及其他竞赛技术文件，请登陆中国商业统计学会网站 (<http://www.china-cssc.org/>)，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网页。

(三) 国赛

关于组织实施 “正大杯” 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总决赛报名通知（本科组）

各参赛院校：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在 2022 年 3 月 17 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务委员会召开的“分析新冠肺炎疫情形势，部署从严抓好疫情防控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切实保障参赛师生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按期、稳妥、高质量的举办好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大赛组委会经研究决定：“正大杯”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本科组总决赛于 5 月 28-29 日线上举行。现将总决赛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1、竞赛报名及要求

2022 年 5 月 6 日 12:00 前，各校参赛负责人向全国大赛组委会提交参加总决赛报名表（见附件 1）和参赛作品基本信息表（见附件 2），全国大赛组委会对参赛信息予以审核确认。

从省赛胜出并获得国赛资格的参赛团队、省赛承办校各 1 支直接晋级队、国赛承办校 2 支直接晋级队均可报名参加本科组总决赛，每所学校不超过 5 支团队（含直接晋级团队）。每支队由 3-5 名成员（只能是本科生），1-3 名指导老师组成。参赛学生只能参加 1 支队，不可重复组队，指导教师可以指导多支团队。

2. 赛事安排

总决赛分为报告评审+视频展示和线上展示答辩两个竞赛环节。

（1）报告+视频评审：

参赛团队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 12:00 前，向全国大赛组委会提交参赛作品：1-3 万字的参赛报告 word2013 版和 PDF 版（格式要求见附件 3）、不超过 2000 字的 PDF 版摘要、陈述展示视频和参赛承诺书（见附件 4），逾期未提交视同弃赛。

作品提交方式：由学生团队队长在大赛官网点击团队实践赛“全国总决赛入口”，选择“本科组总决赛”，进行系统注册并登录，依次填写并保存团队信息、对应上传参赛作品。建议网上提交的同时，报送作品压缩包至大赛组委会指定邮箱。

注 1：线上提交作品，操作步骤见总决赛团队线上提交竞赛作品操作指南（见附件 5）；院校负责老师审核竞赛团队信息及作品信息操作指南（见附件 6）；

注 2：邮箱提交作品，要求将总决赛参赛报名表、参赛作品基本信息表、参赛报告和摘要、陈述展示视频、参赛承诺书放在一个文件夹，压缩后发送至大赛组委会邮箱：

cra66095240@vip.126.com（文件夹请注明学校名称和团队名称）。若参赛院校有多支团队参赛，要以团队为单位分开提交竞赛资料，且提交后不予更改。

注 3：团队提交的参赛报告、摘要和陈述展示视频中均不得出现参赛校信息（学校名称或 logo、指导教师姓名等），以免评审扣分。

视频要求：陈述展示视频，时长最长 10 分钟整，可拼接，剪辑，分辨率 1280*720，大小不超过 300M，mp4 格式。视频录制可根据各校的实际情况，由一人或几个小组成员配合陈述，建议以团队合作陈述为好，以展示全队成员团结协作的能力和风采。

（2）线上答辩展示

- 2022 年 5 月 16 日，参赛团队抽签分组。
- 2022 年 5 月 25 日，参赛团队按照分组依次测试。
- 2022 年 5 月 28 日，开赛仪式、分组赛、复活赛。
- 2022 年 5 月 29 日，公开赛、闭幕仪式。

（3）竞赛形式

视频展示+团队答辩，由大赛组委会委托承办方(江汉大学)组织召开线上会议，工作人员播放参赛团队陈述展示视频后，学生依次自报姓名、展示身份证，进行身份识别；识别完成，专家评委对参赛团队进行提问，参赛团队统一回答问题。评委提问+团队回答问题时长合计不超过 7 分钟（含身份识别时间），结束前 1 分钟，有一次倒计时提示。时间到，工作人员将学生移出会议室。

竞赛组别和场次：组委会将组建微信抽签群，每支团队队长进群，所有队长入群后，将组织抽签。抽签结束后，组委会将抽签结果公布在微信抽签群内，各参赛队按照抽签组别自行加入到对应候场 QQ 群。比赛当日，各参赛队根据组别和出场顺序在 QQ 群内候场，在工作人员引导下依次进入会议室进行比赛。

竞赛成绩：60%报告分+40%视频展示、答辩分。

3. 参赛注册费

参赛注册费：1200 元/团队，用于竞赛报告和视频评审、线上答辩团队的评审、竞赛资料、证书及奖牌制作等大赛相关支出。请各参赛团队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前，汇款到大赛组委会指定银行账户，由中国商业统计学会出具正式发票。

（四）海峡两岸总决赛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创办于 2010 年，是由教育部高等学校统计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与中国商业统计学会共同主办。大赛已被纳入高校学科竞赛排行榜，是国内一流的全国性大赛，同时也是政府支持、企业认可、高校师生积极参与，海峡两岸及港澳高校联动的统计学科实践教学平台。

第十一届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首次开设研究生赛道，实现了高等教育专科生、本科生和研究生的全覆盖，形成了大赛发展新格局。其中，本科生赛道共吸引了来自全

国各地 650 所高校（含 83 所 985/211 院校），超 12 万名学生参赛。经过理论知识网考、校赛、省赛层层选拔，共有来自全国 27 个地区的 124 所高校 208 支参赛团队参加了全国总决赛的报告评审和视频评审，最终评审出 12 支优秀团队参加国赛决赛线下答辩。答辩成绩排名前 6 的 6 支本科组队伍与专科组排名第一的 1 支队伍选拔为大陆代表队，同台湾地区选拔出的 7 支队伍，澳门选拔出的 1 支队伍，共 15 支队伍将参加 8 月下旬 2022 年第二届海峡两岸大学生市调大赛总决赛。

4. 学院近年获奖情况

全国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近年学院获奖情况汇总表

作品名称	奖项	年份
打破城乡二元结构,推进户籍改革新政——农户参与新户籍改革政策意愿与影响因素研究	全国一等奖	2016
特色小镇看浙里——基于浙江首批省级特色小镇的发展模式探索	全国二等奖	2017
民宿“热”背后的“冷”思考——基于杭州民宿差异化服务质量调查	全国三等奖	2018
点土成金,唤醒农村沉睡资产——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影响因素的深入研究	全国一等奖	2019
建立租购并举“新制度”、满足市民住房“新需求”——杭州市住房租赁市场试点实施效果与民众需求调查	全国二等奖	2019
大花园建设,浙西南小城的绿色崛起——基于丽水市典型示范县30个村庄的调查	全国一等奖	2020
教育帮扶搭乘网络高铁,城乡均衡共享优质资源——县域视角下“千校结对帮扶”影响因素及受众满意度调查	全国一等奖	2020
“鲜生”夺人,基于杭州市疫情前后线上线下生鲜新零售的调查	全国二等奖	2020
同在蓝天下,共享优质教育:浙江省“互联网+义务教育”实施现状和发展调查研究——以杭州结对帮扶学校为例	全国二等奖	2020
从“猫鼠游戏”到“柔性治理”——可持续发展视角下杭绍两地流动摊点治理路径探究	全国一等奖	2021
唤醒农村沉睡资产 推动股改活权赋能——浙江省农村集体资产股权改革试点地区居民参与股权质押担保意愿及影响因素的调研	全国一等奖	2021
从“蜗居客”到“安居人”——杭城长租公寓建设现状及供需格局优化研究	全国一等奖	2022
‘租’千间广厦,‘保’万民安居——杭州市保障性租赁住房政策落实情况调查与发展方向探究	全国一等奖	2022
“一体两翼”携手共育路,丹心历历谱写育才曲——“双减”政策背景下杭州市家校社协同育人模式的调查研究	全国一等奖	2022
解码新药困境,破局“me too”式创新——余杭生物医药企业研发困难与差异性对策研究	全国一等奖	2022
“青山致用,银行助农”“两山银行”助力农户共同富裕——基于浙江省安吉和常山的实地调研	全国三等奖	2022
当“鸡”立断,“减”绘未来——基于“双减”政策前后“鸡娃”焦虑现状,探寻“家校社”未来发展方向的调研	全国三等奖	2022
药香余石臼——疫情背景下消费者对中药市场满意度调查分析	全国三等奖	2022

余音绕“粮”，惜食共享——食物银行运行现状及影响因素探究	全国三等奖	2022
工欲善其“市”，必先利其“数”——基于杭州市“数智农贸”发展状况的调查分析	全国三等奖	2022
运营新潮，落实乡旅——乡村振兴视域下运营商主导的村落景区发展：基于杭州市临安区调研	全国三等奖	2022
红耀绿谷，强基共富——丽水市红绿融合现状及主客感知调查研究	全国三等奖	2022
从“蜗居客”到“安居人”——杭城长租公寓建设现状及供需格局优化研究	全国三等奖	2022
‘租’千间广厦，‘保’万民安居——杭州市保障性租赁住房政策落实情况调查与发展方向探究	全国三等奖	2022
“一体两翼”携手共育路，丹心历历谱写育才曲——“双减”政策背景下杭州市家校社协同育人模式的调查研究	全国三等奖	2022
解码新药困境，破局“me too”式创新——余杭生物医药企业研发困难与差异性对策研究	全国三等奖	2022

第四部分 数学系列竞赛

一、数学类竞赛

(一) 浙江省大学生高等数学（微积分）竞赛（省级）

大赛旨在激发我省大学生学习数学的积极性，提高学生运用数学知识解决问题的能力，培养学生的创新思维，推动大学数学教学体系、教学内容和方法的改革。

1. 主办单位：浙江省高校高等数学教学研究会

2. 竞赛时间及地点：竞赛一般在每年5月最后一个星期六举行，考试时间为150分钟。浙江工商大学赛区竞赛地点主要在下沙校区。

3. 竞赛流程（下面以2022年为例）

(1) 报名阶段（3月24日-5月10日）

①此次省数学竞赛浙江工商大学赛区的组织工作由数学学会负责，统计与数学学院成立省数学竞赛工作小组，并制定数学学会会长担任组长，负责全校省数学竞赛的各项工作。

③在报名结束后，请各学院将汇总表于5月10日12点前以excel文件的形式发送至指定邮箱，并特别注明学院名称及所需参考书（《高等数学竞赛教程》2011版已由浙江大学出版社出版）的数量。并于5月10日12点之前及时上交报名费（每人50元）及书本费（30元/本）。

④本次竞赛报名截止时间为5月10日12点，超过报名截止时间报名的学院（或人员）若无特殊情况将取消参赛资格。

(2) 赛前准备阶段（5月11日-9月23号）

组织相关人员对各学院负责部门上报的参赛人员按照类别等进行分别汇总，并根据相关要求编制考号。在经过进一步的确认之后，5月10日之前，学校负责人将最终报名汇总上报至浙江省数学竞赛组委会以备案。

(3) 赛时阶段（9月24日）

①学校负责人将在省数学竞赛开始前一周内确定好准考证号及考场，并通知到各学院。各学院负责部门需将相关事项通知到各班级，落实到每位参赛选手，以确保竞赛正常进行。

②考试需注意带好相关证件（身份证或学生证）前来应考，严禁作弊，注意考场纪律。

(4) 赛后阶段

获奖结果大概在4个月后得出，同时会颁发相应荣誉证书，并及时下发到各学院，由各学院负责部门转交给获奖选手。

4. 各学院考生类别：

工科类：信电、信息、食品、环境

文科与专科类：日语、外语、艺术，法学

经管类：工商、经济、章乃器、人文、金融、旅游、财会、杭商、公管

数学类：统计（经济统计专业与应用统计专业为经管类，大数据专业为工科类）

5. 学院近年获奖情况

浙江省大学生高等数学（微积分）竞赛学院近年获奖人数情况汇总表

单位：人

年份 \ 奖项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2012年	4	8	21
2013年	2	0	4
2014年	2	7	25
2015年	1	8	15
2016年	6	11	28
2017年	2	3	14
2018年	3	11	23
2019年	19	15	40
2020年	13	21	38
2021年	8	20	42

（二）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国家级）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旨在培养人才、服务教学、促进高等学校数学课程的改革和建设，增加大学生学习数学的兴趣，培养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发现和选拔数学创新人才，为青年学子提供一个展示基础知识和思维能力的舞台。

1. 主办单位：中国数学会竞赛组委会

2. **竞赛时间：**每年 10 月末初赛，次年 3 月决赛

3. **参赛须知：**（下面以 2021 年为例）

(1) 参赛对象

大学本科二年级或二年级以上的在校大学生。竞赛分为非数学专业组和数学专业组(含数学与应用数学、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数学专业学生不得参加非数学专业组的竞赛。

(2) 竞赛内容

①非数学专业组

初赛考试内容：只考高等数学

决赛考试内容：高等数学、线性代数（所占总分比例分别为 80%、20%左右）

②数学专业组

初赛考试内容：数学分析、高等代数、解析几何（所占总分比例分别为 50%、35%及 15%左右）

决赛试卷分为两类：

大二学生：在预赛所考内容的基础上增加常微分方程（所占总分比例约为 15%左右）。

大三及以上年级学生：在大二学生考试内容的基础上，增加实变函数、复变函数、抽象代数、数值分析、微分几何、概率论等内容，由考生选做。新增内容所占考分比例不超过总分的 50%。以上考题所涉及的各科内容，均不超出数学专业本科或理工科本科相应课程教学大纲规定的教学内容。

(3) 报名工作

①本次竞赛面向全校，各学院报名工作由各学院学术部负责（我院由学生会科创部负责），相关通知及报名表将发至各负责部门邮箱，报名截止到 10 月 5 日 12 点。

②各学院于 10 月 5 日 12 点前将学院报名汇总表发至指定邮箱，及时联系相关学院联系人以核对和确认，并及时上交报名费用。

(4) 竞赛组织工作

分区预赛由各省（市、区、军队院校）数学会负责组织选拔，使用全国统一试题，在同一时间内进行考试。

决赛由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委员会和承办单位负责组织实施。

(5) 竞赛收费标准

每个参赛学生要向参赛单位交报名费 60 元，其中 50 元用于分赛区，10 元交给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组委会，分别用于分区预赛和决赛阶段竞赛工作的组织、命题、评奖、颁奖等项费用。

(6) 奖项的设立

设初赛（一般以省、市、自治区作为赛区，军队院校为一个独立赛区）奖与决赛奖。

初赛奖：按照数学类专业与非数学类专业分别评奖。每个赛区的获奖总名额不超过总参赛人数的 25%（其中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分别占各类获奖总人数的 20%、30%、50%）。

决赛奖：参加全国决赛的总人数不超过 400 人（其中数学类与非数学类学生各 200 名）。每个赛区参加决赛的名额不少于 6 名（其中数学类 3 名，非数学类 3 名），由各赛区在赛区一等奖获得者中推选。决赛阶段的评奖等级按绝对分数评奖。

4. 学院近年获奖情况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近年学院获奖人数情况汇总表

单位：人

年份 \ 奖项	一等奖	二等奖	三等奖	优胜奖
2012 年	3	3	5	9
2013 年	0	2	3	5
2014 年	2	3	4	2
2015 年	3	3	4	2
2016 年	2	7	6	5
2017 年	2	2	10	0
2018 年	2	2	15	5
2019 年	11	12	20	5
2020 年	12	5	27	7
2021 年	8	15	25	8

二、数学建模类竞赛

(一) 浙江工商大学“希望杯”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校级）

浙江工商大学“希望杯”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旨在丰富学生课外文化生活，培养学生运用数学理论和方法，利用文献、计算机等工具分析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培养我校学生的创新思维和合作精神。

1. 主办单位

(1) 校团委负责本次竞赛组织工作，教务处和统计与数学学院负责组织出题、参赛评审工作，各学院团组织负责具体组织工作。

(2) 各学院要重视、支持本次竞赛活动，对本次竞赛给予积极的指导并提供必要的条件。

(3) 各学院要进行有效的宣传动员工作，使学生明确参与数学建模竞赛活动对自身成才的积极作用，增强学生从事科技活动的信心，鼓励学生不畏艰苦，严谨治学，争创优异成绩。

2. 比赛时间：每年的 5 月

3. 参赛须知：（下面以 2022 年为例）

(1) 参赛对象

参赛队员要求是浙江工商大学全日制在校本科生(不含杭州商学院学生)。

(2) 竞赛方式

① 学生自愿组队参加竞赛，每队组队人数为三人。学校鼓励学生跨院、跨系组队。报名后不允许更换队员和更改队员排序。

② 采取通讯竞赛方式，参赛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卷，并准时交卷。

③ 参赛者应根据题目要求，完成一篇包括模型的假设、模型的建立和求解、结果的分析 and 检验、模型的改进等方面的论文（即答卷）。竞赛评奖以假设的合理性、建模的创造性、结果的正确性和文字表述的清晰程度为主要标准。

④ 竞赛期间参赛队员可以使用各种图书资料、计算机和软件，在国际互联网上浏览，但不得与队外任何人（包括在网上）讨论。

⑤ 由组委会聘请校内外专家出题，正式竞赛题目分为 A, B 两题，参赛队可任选一题作答。

(3) 日程安排

报名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 24:00 前，比赛时间：2022 年 5 月 13 日 16:00~2021 年 5 月 15 日 24:00。报名方式：登陆浙江工商大学教务网→竞赛&创新活动网（校内网址 <http://10.11.107.15/>），输入用户名和密码（学生登录用的用户名和初始密码均为学生学

号, 登陆后可修改密码) → 点击登录 → 选择竞赛入口 → 在竞赛列表中选择“浙江工商大学 2021 年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 竞赛管理 → 竞赛报名(同时上传作品)。(网站咨询: 马老师, 电话: 28877226, 短号: 677932)

5 月 12 日(周三)24:00 前, 各参赛队报名截止。

5 月 13 日 16:00, 在 <http://tjyy.zjgsu.edu.cn>(统计精英网)和钉钉群(群号 33444475)和商大建模公众号上公布赛题。

5 月 13 日 16:00—5 月 15 日 24:00, 各参赛队比赛时间。

5 月 16 日 2:00 前提交论文, 逾期作自动放弃处理。

(4) 评分规则

竞赛评奖以假设的合理性、建模的创造性、结果的正确性和文字表述的清晰程度为主要标准。

(5) 奖励

①奖项设置: 竞赛共设一、二、三等奖各若干名, 根据参赛总队数确定获奖队数的比例。

②奖励公布: 竞赛结束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公布获奖名单(教务处竞赛&创新活动网、统计与数学学院网站)。

③奖励办法: 获奖队由学校颁发获奖证书, 获奖的同学可申请创新学分。

④学校将参考本次校赛的成绩, 选拔参加数学建模暑期集训队伍。

(二)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国家级)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由**国家教育部**主办, 始于 1992 年, 每年一届, 目前已成为全国高校规模最大、影响力最大的基础性学科竞赛, 也是世界上规模最大的数学建模竞赛。旨在培养学生的创新意识及运用数学方法和计算机技术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

1. 主办单位:

教育部、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委会

2. 比赛时间

每年的 9 月中上旬

3. 参赛须知: (下面以 2022 年为例)

(1) 竞赛时间

9 月 15 日(周四)18 时至 9 月 18 日(周日)20 时。

(2) 报名方式

参赛者以 3 名大学生组成一队（鼓励不写指导教师），通过学校教务部门向所在赛区组委会报名，再由赛区组委会向全国组委会报名。若所在地区尚未成立赛区，由学校直接向全国组委会报名。

(3) 竞赛方式

①竞赛分为本科组和专科组进行。本科学生参加本科组竞赛（不能参加专科组竞赛），专科（高职高专）学生参加专科组竞赛（也可参加本科组竞赛）。

②无论参加哪组竞赛，均必须在报名时确定，报名截止后不能再更改报名组别。同一参赛队的学生必须来自同一所学校（同一法人单位）。同一法人单位必须以相同的学校名称报名参赛，不能以院系、校区名称参赛（具有独立法人资格者除外）。

③每所院校参赛队数的上限（或无限制）全国不作统一规定，由各赛区组委会掌握；全国组委会将根据报名情况确定获全国一、二等奖的数量（大约分别占参赛总队数的 1.5%和 6.5%），以及各赛区报送全国评阅论文的数量上限。今年将继续评选“高教社杯”，并可能设立其他奖项。

④赛题将于竞赛开始时在至少 3 个网站上公布，不邮寄书面题目。有条件的赛区也会将赛题按时上网供参赛同学下载。报名和参赛流程详见附件《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报名和参赛须知》，向赛区组委会上交论文的具体方式由赛区组委会决定并在赛前通知参赛同学。

⑤参赛费用由参赛学校承担。各赛区组委会和全国组委会在评奖期间将酌情选择部分参赛队，组织面试答辩。

(5) 暑期集训

我校此竞赛报名工作由校数学建模指导教师负责，每年 6-7 月会进行暑期数学建模培训报名，7-8 月进行暑期数学建模培训（一个月左右），只有参与了暑期培训才能报名，学校指导教师会在培训结束后统一报名。

4. 奖励办法

(1) 奖项设置：竞赛设一、二、三等奖各若干名；获奖比例不超过参赛队伍总数的 40%。

(2) 奖励办法：凡获奖队由建模竞赛组委会荣誉证书，并按《浙江工商大学学生综合测评办法》给每位获奖队员予以加分，同时可获得一定奖金。

5. 学校近年获奖情况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近年学院获奖团队数量情况汇总表

单位：个

年份 \ 奖项	国家一等奖	国家二等奖	省一等奖	省二等奖	省三等奖
2012年	1	3	0	2	7
2013年	0	1	0	2	3
2014年	1	1	0	1	4
2015年	0	1	1	1	5
2016年	1	0	1	2	0
2017年	0	0	1	0	3
2018年	0	1	2	1	7
2019年	1	0	0	7	12
2020年	0	1	3	8	10
2021年	0	0	3	11	13

(三)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国际）

美国（国际）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包括数学建模竞赛（MCM）和交叉学科数学建模竞赛（ICM），MCM 始于 1985 年，ICM 始于 2000 年，由美国自然基金协会和美国数学应用协会共同主办，美国运筹学学会、工业与应用数学学会、数学学会等多家机构协办，比赛每年举办一次。该赛事着重强调研究问题、解决方案的原创性、团队合作、交流以及结果的合理性。竞赛形式为三名学生组成一队，在四天内任选一题，完成该实际问题的数学建模的全过程，并就问题的重述、简化和假设及其合理性的论述、数学模型的建立和求解（及软件）、检验和改进、模型的优缺点及其可能的应用范围的自我评述等内容写出论文。该项竞赛共设置四个奖项，分别为 Outstanding Winner, Finalist, Meritorious Winner, Honorable Mentions；在国内，约定俗成地将这四个奖项分别对应为特等奖、提名特等奖、金奖、银奖。

该赛事是目前国际上规模最大的大学生课外科技活动，也是国际大学生各类竞赛中级别最高的一项赛事。国内外很多著名科研机构和企业将该竞赛的成绩作为衡量大学生素质和水平的重要依据。

1. 比赛时间：每年的 2 月初

2. 参赛须知：（下面以 2022 年为例）

（1）竞赛时间

2 月 17 日至 2 月 21 日（北京时间，历时 4 天）。

（2）参赛对象

浙江工商大学 18、19、20 级全日制在读本科学生（不包括杭州商学院），谢绝 21 级新生报名，研究生不能报。参加了暑期的数学建模集训者优先考虑，会有寒假集训，集训后统一报名。

（3）竞赛形式

①学生自愿组队参加竞赛，每队组队人数为三人。学校鼓励学生跨院、跨系组队。报名后不允许更换队员和更改队员排序。

②采取通讯竞赛方式，参赛队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答卷，并准时交卷。

③参赛者应根据题目要求，完成一篇包括模型的假设、模型的建立和求解、结果的分析 and 检验、模型的改进等方面的论文（即答卷）。竞赛评奖以假设的合理性、建模的创造性、结果的正确性和文字表述的清晰程度为主要标准。

④竞赛期间参赛队员可以使用各种图书资料、计算机和软件，在国际互联网上浏览，但不得与队外任何人（包括在网上）讨论。

⑤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MCM/ICM)由美国数学及其应用联合会主办，是唯一的国际性数学建模竞赛，也是世界范围内最具影响力的数学建模竞赛。赛题内容涉及经济、管理、环境、资源、生态、医学、安全、等众多领域。由赛事组委会聘请专家出题，竞赛题目分为 MCM, ICM 两大类，每一类有三道题，共有 A, B, C, D, E, F 六题，参赛队可任选一题作答。

（3）奖励办法：

①奖项设置：本次竞赛设特等奖、提名特等奖、金奖、银奖各若干名；获奖比例不超过参赛队伍总数的 40%。

②奖励办法：凡获奖队由赛事组委会颁发荣誉证书，并按《浙江工商大学学生综合测评办法》给每位获奖队员予以加分，学校并给予一定的奖金奖励，估计会在 1500-2500 元左右。

4. 学校近年获奖情况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近年学院获奖团队数量情况汇总表

单位：个

年份 \ 奖项	Outstanding Winner (特等奖)	Finalist (提名特等奖)	Meritorious Winner (金奖)	Honorable Mentions (银奖)
2012 年	0	1	5	5
2013 年	0	0	6	7
2014 年	0	0	4	6
2015 年	0	0	3	10
2016 年	0	0	1	5
2017 年	0	0	1	6
2018 年	0	0	2	9
2019 年	0	0	5	6
2020 年	0	1	6	16
2021 年	0	2	3	6
2022 年	0	2	2	0

第五部分 其他竞赛

一、“彩虹杯”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与创业大赛（A类）

本竞赛旨在普及和提升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知识和理念，引导大学生自觉树立正确的成才观、就业观和择业观，提高大学生综合素质和就业、创业技能与实践能力和实践能力。

1. 简介

“彩虹杯”是彩虹杯职业生涯规划大赛的简称。它是以普及和提升职业生涯规划知识和理念，引导大学生自觉树立正确的成才观，就业观和择业观为目的的大赛。

2. 参赛须知：（下面以 2021 年为例）

（1）参赛对象：本校全日制在校本科生、研究生（含博士、硕士和专业学位研究生）。

（2）大赛分类

大赛设两个类别：职业规划类和创新创意类。

职业规划类以培养生涯规划能力为目的、以选择具体职业就业为目标。职业规划类作品以个人形式申报。

创新创意类以培养创新创意意识为目的、以科技创新、文化创意为导向。创新创意类项目以个人或团队的形式申报（每个团队成员不超过 4 人），每个作品（项目）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

已经获得浙江省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另两项赛事金奖、一等奖等最高奖项的，不得参与本赛事。

（3）比赛进程

大赛分为宣传动员、初赛、复赛、赛前指导、决赛、暑期集训和省赛七个阶段。

（1）宣传动员培训阶段（2021 年 3 月 15 日——4 月 30 日）：大赛组委会认真做好宣传、组织、发动工作，提升大赛指导教师队伍理论知识和指导技能，增强指导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2）初赛阶段（2021 年 4 月 1 日——5 月 10 日）：为增强以赛促学、以赛促教、以赛促建的效果，提高大赛普及率和参与面，以各二级学院为单位组织学院初赛，选拔参加校级复赛的作品和选手。每个学院分别推荐职业规划类、创新创意类作品各 3 件参加校级复赛。

(3) 复赛阶段(2021年5月10日—5月31日): 校级复赛只对参加职业规划类选手的《职业生涯规划书》(附件1)、创新创业类选手的《创新创业项目申报书》(附件2)进行评选, 根据评分高低确定职业规划类和创新创业类作品各12-16件参加决赛。

(4) 决赛阶段(2021年6月1日—6月10日): 决赛形式根据实际情况待定。决赛环节由主题陈述和专家问答两部分组成, 主题陈述限时6分钟, 专家问答限时4分钟。职业规划类要求参赛选手充分了解目标职业, 明晰职业要求和展现个人职业能力。创新创业类决赛要求参赛选手从项目由来、行业认知、项目依据和成果等方面进行阐述。根据决赛评分(50%)和复赛书面作品评分(50%)确定最终获奖作品和选手。

(5) 集训阶段(2021年7月5日—9月1日): 校级决赛各组别一、二、三等奖选手入选大赛暑期精英训练营, 利用暑期进行个别指导、职业实践和职业生人物访谈, 对作品进行修改和提升。

(6) 省赛阶段(2021年9月—10月): 9月中旬根据暑假作品的修改情况及校内外专家指导意见, 按最终作品的评分高低确定参加省赛复赛名单。

(4) 奖项设置

校内大赛职业规划类和创新创业类分别设置:

一等奖4名 奖金1000元; 二等奖4名 奖金800元; 三等奖4名 奖金500元

优胜奖若干名 奖金300元

参赛选手创新学分获得参照浙商大教〔2016〕134号文件《关于印发创新创业和素质拓展学分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获得省赛、国赛奖项的学生, 按照学校A类学科竞赛管理办法规定另行给予奖励。对于获得校赛一、二、三等奖的学生, 除了物质奖励外还提供以下激励措施:

- 优质单位推荐: 对获奖学生建立人才库, 提供不少于5次的优质单位推荐。
- 就业创业培训: 对获奖学生提供不少于1次的就业创业相关培训。
- 实习实践机会: 对获奖学生提供2次世界500强企业的实习、实践机会。
- 就业创业导师: 为获奖学生推荐导师, 提供专业的就业创业指导服务。
- 知名企业调研: 组织获奖学生走进知名企业, 开展不少于2次的调研。
- 创业孵化支持: 对有创业意愿的获奖学生, 同等条件下优先推荐申报创业园孵化。

3. 学院近年获奖情况

作品名称	奖项	年份
旅学生	校三等奖（B类）	2015
咖啡屋创业计划书	校三等奖（B类）	2015
蓝调时光茶	校三等奖（B类）	2015
不畏将来不念过往	校三等奖（A类）	2016
亦友·在线教育	校二等奖（C类）	2016
“亮剑传播，圆梦军旅”	省二等奖	2019

二、“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A类）

（一）简介

为了深化高等教育综合改革，激发大学生的创造力，培养造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生力军；推动赛事成果转化，促进“互联网+”新业态形成，服务经济提质增效升级；以创新引领创业、创业带动就业，推动高校毕业生更高质量创业就业，经研究，特此举办浙江省“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

（二）参赛须知（以2022年为例）

1. 参赛项目要求

参赛项目分成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和国际赛道，在校生或校友的项目在高教主赛道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之间自主选择，但只能选择参加一个赛道。

国际赛道参照高教主赛道的要求并要求主要负责人符合参赛条件。所有参赛项目不只限于“互联网+”项目，鼓励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参赛。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再报名参赛。

（一）高教主赛道

以团队为单位报名参赛；允许跨校组建团队，每个团队的成员不少于3人，须为项目的实际成员。参赛团队所报参赛创业项目，须为本团队策划或经营的项目，不可借用他人项目参赛。已获往届中国“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全国总决赛金奖和银奖的项目，不再报名参赛。根据参赛项目所处的创业阶段、已获投资情况和项目特点，分为**创意组**、**初创组**、**成长组**、**师生共创组**。每一类型项目的工商注册要求、成员组成均有不同。

（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

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且为我校全日制在校生或毕业 5 年以内的毕业生。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分为公益组、创意组、创业组。

（三）国际赛道

参赛申报人须为团队负责人，参赛负责人和成员应为我校在校留学生、我校在海外就读的学生或海外高校学生，或毕业五年以内的相关毕业生（可为本科生、研究生，不含在职生），其中留学生担任负责人的项目允许不超过 2 人中国籍学生参与。根据项目性质和类别，校赛国际赛道分为商业企业组、社会企业组。

2. 赛程与评审规则

校赛采用文本网评和现场答辩两个环节举行。具体赛程时间安排将根据第六届浙江省国际“互联网+”官方文件另行通知。

文本评审及现场答辩详细评审规则参见具体通知。

3. 报名方式

校赛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国际赛道的报名方式相同。

（1）报名时间：3 月 18 日前。

（2）登录浙江工商大学教务网→竞赛&创新活动网（<http://10.11.107.15/>），输入用户名和密码（用户名和初始密码均为学号，登陆后可修改密码）→点击登录→选择竞赛入口→在竞赛列表中选择“浙江工商大学第六届‘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竞赛管理→竞赛报名→填写并打包上传“浙江工商大学‘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报名表”（附件二）、商业计划书和上述相关证明材料；文档上传要求：压缩包大小不超过 60M。

（3）高教主赛道和“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项目完成上述步骤后，需在“中国国际‘互联网+’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官网报名（目前未开通报名通道，开通时间另行通知），国际赛道暂时只需完成学校的竞赛&创新活动网报名。

（4）各学科性二级学院积极动员学生参赛，报名参赛人次需达到本院在校生人数的 20%，每一项目的参赛人数原则上在 8 人以内。

4. 奖励措施

根据学校相关文件，大赛设金、银、铜奖各若干名；获奖团队由学校颁发获奖证书。

高教主赛道、“青年红色筑梦之旅”赛道和国际赛道的获奖项目将在下沙校区大学生创业园入驻或教工路校区浙商大创业园入驻提供优惠，具体办法另行制定。

5. 推荐参加省赛事宜

浙江省大赛采用校级初赛、省级复赛、省级决赛三级赛制。省大赛组委会将综合考虑各高校大赛组织情况、报名团队数和历届大赛获奖情况等因素分配省级复赛名额，适当向参赛学生数达在校生人数较多的高校倾斜。

（一）在校赛结果的基础上结合省大赛组委会分配的省级复赛名额，学校按照 2:1 的比例选拔项目参加训练营，最终以项目团队在训练营中的实际情况为依据推荐省赛。

（二）融资额在 200 万元以上或营收在 1000 万元及以上（或估值 1000 万元及以上）的校友创业项目、师生共创项目，可直接进入训练营。

三、大学生金融创新大赛（A类）

（一）简介

为培养在校大学生金融实践能力和金融创新能力，充分发挥“钱塘江金融港湾高等教育联盟（简称联盟）”成员办学的优势特色和金融行业的创新实践平台资源，加强联盟政、产、学、研协同育人，推动高校创新金融人才培养，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支持钱塘江金融港湾建设，服务“金融强省”目标，同时选拔参加2022年浙江省大学生金融创新大赛的校级参赛代表队，经研究决定，举办2022年浙江工商大学大学生金融创新大赛。

（二）参赛须知（以2022年为例）

1. 参赛对象及要求

（1）参赛对象：浙江工商大学全日制在校本科生（不含杭州商学院学生）。

（2）参赛要求：每件参赛作品的指导老师不超过2位，每位参赛学生作为队长只能参与一件作品，作为队员最多可参与两件作品，每件参赛作品的参赛学生数量不超过5位。在现场决赛阶段，竞赛委员会最多允许5位选手参加答辩。

2. 报名时间和方式

（1）报名时间：2022年6月24日—7月15日；作品上传截止时间：2022年9月12日

（2）报名方式：登录浙江工商大学教务网→竞赛&创新活动网，输入用户名和密码（学生登录用的用户名和初始密码均为学生学号，登录后可修改密码）→点击登录→选择竞赛入口→在竞赛列表中选择“浙江工商大学2022年大学生金融创新大赛”→竞赛管理→竞赛报名（9月12日前上传作品）。

3. 参赛作品要求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未参加其它竞赛、未公开发表或孵化的原创作品。如涉及侵权，参赛团队则要自行承担相应的责任。参赛作品在内容章节、核心数据、支撑材料等方面均不得与其他作品雷同、不得弄虚作假，否则一经查实，竞赛委员会将采取取消作品参赛资格、通报批评、取消学生与指导老师今后参赛资格等处理措施。参赛者所提交作品必须由参赛选手参与创作，参赛选手应确认拥有其作品的著作权，竞赛委员会不承担包括（不限于）肖像权、名誉权、隐私权、著作权、商标权等纠纷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其法律责任由参赛者本人承担。

竞赛本科组参赛作品分A、B、C三个类别：

A类：金融创新产品设计。金融创新产品设计是一个创造性的综合信息处理过程，它将金融需求与设计者的意图转化成为一种具体的金融产品或工具。产品设计过程需具有可行性，应全面确定整个产品的策略、结构和功能。具有市场竞争力的金融创新产品设计需要满足：社会发展的要求、风险与收益匹配的要求、使用的要求、金融创新的要求。产品设计主要包括四个部分：产品方案基本概念和设计理念、设计方案、产品优势、产品模拟或效果展示。

B类：金融创新案例分析。金融创新案例分析是运用金融理论知识对金融事件进行分析并解决问题的一种作品写作形式。案例分析需要根据选题特点，利用相应的调查工具和方法收集相关资料，并进行整理分析，在此基础上以报告的形式表达出来。案例分析主要包括以下部分：绪论、案例介绍、案例的价值、问题和原因分析、解决问题和改进建议。

C类：金融创新学术论文。金融创新学术论文是对金融领域中的理论和现实问题进行研究后表述研究成果的理论文章。学术论文应具有创新性，主要包括以下部分：引言、文献综述、理论或实证分析、结论与政策建议。

金融创新产品设计、金融创新案例分析、金融创新学术论文及所附的有关材料必须是中文（若是外文，应附中文译本）。金融创新产品设计和金融创新案例分析字数不超过 15000 字，金融创新学术论文 10000 字左右。

4. 竞赛评分规则

参赛作品必须有原创承诺。参赛作品提交的电子文档、图片、摘要、简介、链接等不得出现学校名称、指导老师姓名、学生姓名等影响匿名评审的信息，否则视为违规，成绩计零分。

根据作品所在组别和类别（以下简称组类）的不同，按照作品的文本成绩从高到低来确定入围校级决赛的作品。决赛以选手陈述、答辩等形式举行。每个参赛作品选手陈述环节不超过 5 分钟，答辩环节 3 分钟左右。作品最终成绩为文本成绩*60%+答辩成绩*40%。

省赛作品文本评分标准如下（满分 100 分）：

A 类.金融创新产品设计		B 类.金融创新案例分析		C 类.金融创新学术论文	
评分项目	权重	评分项目	权重	评分项目	权重
完整性	10%	选题意义	15%	选题意义	20%
创新性	30%	创新性	25%	创新性	30%
可行性与实用性	35%	案例资料详实性与分析方法合理性	30%	理论与实证分析方法合理性与前沿性	25%
工作量与实现难度	15%	工作量与工作难度	20%	工作量与工作难度	15%
写作规范	10%	写作规范	10%	写作规范	10%

省赛答辩评分标准如下（满分 100 分）：

评价对象	评价内容	权重
汇报展示	阐述的全面性、逻辑性、重点突出性。	50%
答辩展示	回答评委提问和建议的清晰度、准确度；应答表现的适当度、沉稳度。	50%

5. 奖励

- (1) 奖项设置：校赛奖项设置按学校学科竞赛文件规定执行。
- (2) 奖项公布：2022 年 10 月上旬公布获奖名单（教务处竞赛&创新活动网和金融学院网页）。
- (3) 奖励：获奖队由学校颁发获奖证书，获奖学生可申请创新学分。
- (4) 学校将依据本次校赛的成绩，确定推荐参加省赛名单。

6. 竞赛日程安排

- (1) 2022 年 7 月 15 日前完成报名工作（通过竞赛网进行）；
- (2) 2022 年 9 月 12 日前完成作品上传（通过竞赛网进行）；
- (3) 暂定 2022 年 9 月底答辩。

四、大学生企业经营沙盘模拟大赛（A类）

（一）简介

为了给学生创造一个持续，优秀的模拟创业平台和环境，在竞技中让学生培养宏观意识和企业经营意识，树立协作观念，达到磨炼商业决策敏感度，提升决策能力及长期规划能力，特此举办大学生企业经营沙盘模拟竞赛。

（二）参赛须知

1. 参赛对象

浙江工商大学全日制在读本科大学生。参赛选手采取团队方式报名，每支参赛队由3名选手及最多2名指导教师组成。参赛学生不限年级、不限专业。

2. 竞赛内容

企业经营沙盘模拟竞赛将每个参赛队伍作为一个经营团队，每个团队分设总经理、财务总监、运营总监3个岗位，各团队模拟一个制造型企业，在仿真的竞争市场环境中，通过分岗位角色扮演，连续从事6个会计年度的模拟企业经营活动。

内容包括从战略层面进行内部资源与外部环境评估、长中短期策略制定、市场趋势预测及既定战略调整；从财务层面进行投资计划制定、掌握资金来源及用途，妥善控制成本，编制及分析财务报表；从运营层面进行产品研发决策、生产采购流程决策、库存管理、产销结合匹配市场需求；从营销层面进行市场开发决策、新产品开发、产品组合与市场决策定位。

在竞赛中，参赛学生将遇到企业经营中常出现的各种典型问题以及市场中各种情况。参赛学生需要发现机遇，分析问题，制定决策，并且加以执行，解决问题，从而实现企业盈利及可持续发展。

3. 竞赛方式

（1）组织方法

本次竞赛分赛区进行，根据参赛报到队数，设定赛区数，每一赛区规模为根据报名情况确定，每支参赛队由抽签决定所在赛区，同一所院校参赛队不允许参加同一赛区竞赛。

（2）评分方法

本科组分为现场赛及答辩两个部分，高职高专组仅参加现场赛。高职组模拟公司最终得分=现场模拟经营得分本科组模拟公司最终得分=现场模拟经营得分×70%+答辩得分×30%；

①现场模拟经营得分

竞赛以第六年竞争结束关帐后软件统计分数扣除罚分为现场赛得分，每个赛区按该得分高低进行排序。

②答辩得分

本科组现场赛成绩排名前 23% 的队伍参加答辩，答辩时间 15 分钟，其中选手陈述环节不超过 8 分钟，问答环节约 7 分钟。

答辩环节评审标准：

评分项目	得分（总分 100）
公司总体战略及相关运营策略的制定	15
比赛期间战略、策略的执行及风险控制	30
比赛期间具体操作及团队协同能力	20
整体运营特色及比赛得失总结	15
答辩整体逻辑及清晰程度	20

现场模拟经营及答辩环节均折算成百分制，规则如下：

现场模拟经营得分=（该组现场赛得分/现场赛最高分）×100

计算每个团队中专家评分和该团队平均分的差值，差值与该团队平均分比率为误差，如果误差小于 15% 则该评委的分数有效，否则该评委的分数无效，取所有有效分数的平均值为该团队的答辩成绩。

各参赛队的最终获奖等级将由竞赛委员会确定后公布。

4. 奖项设置

根据省教育厅规定的获奖比例为：每个赛区的获奖比例为：特等奖（可空缺）、一等奖 8%，二等奖 15%，三等奖 25%，同时可设立组织奖，对积极组织学生参与竞赛的学校给予表彰。

五、大学生英语演讲竞赛（A类）

（一）简介

学校自 2018 年春季学期开始实施“外语核心素养发展——HELLO 计划”，目的在于激发学生外语学习的热情，营造学生学习外语的良好氛围，提高我校学生的综合竞争力，培养具有国际视野、人文情怀、专业素养的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大商科人才。为了更好地推进该计划，展示和进一步提高我校学生英语口语表达能力，特此举办浙江工商大学“HELLO 计划”大学生英语演讲竞赛（A类）暨浙江省大学生英语演讲竞赛选拔赛。

（二）参赛须知（以 2022 年为例）

1. 参赛对象

参赛学生必须是浙江工商大学全日制在校大一、大二、大三本科学生（不含浙江工商大学杭州商学院）。杭州商学院学生（含托管）的校级比赛关注杭州商学院学生科技竞赛网。

2. 竞赛方式与内容

此次竞赛分初赛、复赛和决赛。

（1）初赛

①初赛采取网络初选形式进行。登陆浙江工商大学教务网→竞赛&创新活动网（<http://10.11.107.15/>），输入用户名和密码（学生登录用的用户名和初始密码均为学生学号，登陆后可修改密码）→点击登录→选择竞赛入口→在竞赛列表中选择“浙江工商大学 2021 年大学生英语演讲竞赛”→竞赛管理→竞赛报名（同时提交初赛作品）。

②初赛作品要求：参赛选手朗读一篇统一提供的文章（见本通知末尾附件），并模拟现场演讲进行录音，音频长度约为 3 分钟（WMA 格式/MP3 格式）。选手将演讲音频文件压缩后（不大于 45M）上传到参赛网站。请注意，本次初赛分为英语专业组（包括英语、商务英语专业）和非英语专业组，请参赛同学根据自己专业选择相应的文章进行比赛。

③选拔方式：本次竞赛评委会根据学生的语音、语调、语流节奏等对作品进行打分，选拔出若干名选手进入复赛。

（2）复赛

①定题演讲：赛题保密，选手上场前 20 分钟抽题，即兴演讲时间为 2 分钟；

②回答问题：由提问评委针对选手即兴演讲的内容提出 1-2 个问题，选手回答时间为 1 分钟；

③复赛结束后，排名前 30 位的选手进入决赛。

(3) 决赛

①定题演讲：定题演讲题目待复赛结束之后另行通知。

②回答问题：由外籍评委针对选手定题演讲内容提 1-2 个问题，选手回答时间为每个问题 1 分钟。

③奖项设置：校赛奖项设置按学校学科竞赛文件规定执行。

④奖励：获奖同学由学校颁发获奖证书，达到一定成绩的同学可以申请创新学分。

⑤决赛排名前 12 位选手，由外国语学院安排专业教师进行指导和培训，从中选出 4 位选手代表我校参加 11 月上旬浙江省大学生英语演讲竞赛。

3. 比赛日程安排

初赛报名截止日期：5 月 5 日 24:00

复赛入围名单与复赛时间安排：待定（见教务处竞赛&创新活动网、外国语学院网站通知）。

决赛时间：待定（见教务处竞赛&创新活动网、外国语学院网站另行通知）。

六、大学生英语写作竞赛（A类）

（一）简介

学校自 2018 年春季学期开始实施“外语核心素养发展——HELLO 计划”，目的在于激发学生外语学习的热情，营造学生学习外语的良好氛围，提高我校学生的综合竞争力，培养具有国际视野、人文情怀、专业素养的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大商科人才。为了更好地推进该计划，展示和进一步提高我校学生英语英语写作能力，特此举办浙江工商大学“HELLO 计划”英语写作竞赛（A类）暨浙江省大学生英语写作竞赛选拔赛。

（二）参赛须知（以 2022 年为例）

1. 参赛对象：

浙江工商大学全日制在校大一、大二、大三、大四本科学学生（不含杭州商学院学生）。

2. 竞赛方式与内容

现场限时写作，有意向参赛的同学须在规定时间内上传作文至网站。

（隔离的同学如要参加比赛，请进入钉钉群。监考老师在规定时间内上传考题，参赛同学打开视频，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上传电子版。）

（1）初赛：

①初赛报名方式与流程：

初赛采取现场初选形式进行：参赛学生登陆浙江工商大学教务处网站→点击竞赛&创新活动网（<http://10.11.107.15/>），输入用户名和密码（学生登录用的用户名和初始密码均为学生学号，登陆后可修改密码）→选择竞赛入口→竞赛列表中选择“浙江工商大学 2022 年大学生英语写作竞赛”→点击竞赛管理→竞赛报名，填写报名信息

注：1、作品名只需些两个以上的汉字即可，建议写 2022 年英语写作比赛；

2、报名信息只要求填写带星号部分，其他部分如指导老师、团队名称等不做要求；

3、报名时无需上传作品。

（2）**比赛流程：**各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指定考试教师统一上机完成一篇论述文写作。

（3）**选拔方式：**本次竞赛评委会根据学生的文献阅读理解、信息综合处理、判断分析、逻辑思辨、评价论述等能力对作品进行打分。

(2) 复赛:

①竞赛方式: 现场线上写作 2 篇作文。比赛不允许携带电子设备, 不允许使用网络。

②评分方式: 人工评阅。两篇作文分数相加得每位选手总分。

③选拔方式: 复赛将根据总分选拔出 10-15 名左右(具体人数根据比赛情况最后决定)选手进入决赛。

④外国语学院将为进入决赛的选手分配指导老师, 进行指导和培训。

(3) 决赛

①竞赛方式: 在规定时间内现场写作 2 篇作文。

②评分方式: 评阅老师批改每篇作文后进行打分, 每篇作文得分为其平均分。两篇作文平均分相加得每位选手总分。

③选拔方式: 决赛将产生 5 名选手, 代表我校参加 10 月下旬举办的浙江省十届大学生英语写作竞赛。

④复赛与决赛时间及参赛选手人数以比赛实际状况而定。

3. 比赛安排:

初赛报名及上传初赛作品截止日期: 9 月 18 日 23: 59。

复赛入围名单与复赛具体时间安排: 9 月 25 日左右(见教务处竞赛&创新活动网和外国语学院网站通知)。

4. 奖励:

①本次竞赛设一、二、三等奖各若干名, 根据参赛总队数确定获奖队数的比例。

②获奖的同学可以申请创新学分, 获奖队由学校颁发获奖证书。

③根据决赛结果, 学校推荐 5 名选手参加浙江省第十届大学生英语写作竞赛。同时, 在省赛期间, 外国语学院安排专业老师进行全程指导和培训。

七、“泰迪杯”数据挖掘挑战赛（B类）

（一）简介

为推广我国高校数据挖掘实践教学，培养学生数据挖掘的应用和创新能力，增加校企交流合作，提升高校的教学质量和企业的竞争能力，特此举办“泰迪杯”数据挖掘赛。

（二）参赛须知（以2022年为例）

1. 参赛对象及要求

参赛队员要求是浙江工商大学全日制在校本科生（不含杭州商学院学生）与研究生，对数据挖掘有兴趣。

2. 报名时间和方式

3月6日前，实名加入钉钉群34700285（请写明自己专业姓名）。

3. 竞赛内容和方式

挑战赛设赛题三道，参赛者任选其中一题参赛。学生自愿组队参加竞赛，每队人数为三人。学校鼓励学生跨院、跨系组队。报名后不允许更换队员。

4. 竞赛日程安排

竞赛起讫时间：2022年2月25日—4月29日

① 开题时间：2022年2月25日（公布赛题和部分示例数据）

② 挑战赛时间：2022年4月16日—4月29日（公布全部数据）

5. 大赛奖励

本次“泰迪杯”数据挖掘挑战赛两个组共评出：

①特等并获企业冠名奖：3队，采用视频答辩的形式，由高校和企业专家综合评审，颁发“泰迪杯”数据挖掘挑战赛特等并获企业冠名奖荣誉证书、出题企业冠名奖杯，并提供每队20000元奖金。

②特等奖：3队，采用视频答辩的形式，由高校和企业专家综合评审，颁发“泰迪杯”数据挖掘挑战赛特等奖荣誉证书，并提供每队10000元奖金。

③网宿创新奖：3队，采用视频答辩的形式，由高校和企业专家综合评审，颁发“泰迪杯”数据挖掘挑战赛“网宿创新奖”荣誉证书（电子证书），每队2000元奖金。

④一等奖：不超过2%，颁发“泰迪杯”数据挖掘挑战赛一等奖荣誉证书。

⑤二等奖：约5%，颁发“泰迪杯”数据挖掘挑战赛二等奖荣誉证书。

⑥三等奖：约10%，颁发“泰迪杯”数据挖掘挑战赛三等奖荣誉证书。

附录

一、浙江工商大学创新创业和素质拓展学分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根据国务院《关于深化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国办发〔2015〕36号）、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高等学校创新创业教育的实施意见》（浙政办发〔2016〕9号）和浙江省教育厅《关于切实加强高等学校学生学业指导和管理意见》（浙教高教〔2014〕60号）的文件精神，为创新人才培养模式，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构建一体多元的课堂教学体系，加强学生创新创业能力和综合素质能力的培养，增强学生的学业能力、事业能力和人生能力，制订本办法。

第二条 创新创业和素质拓展学分为本科专业人才培养方案中的必修学分。学生在校期间都应获得1学分的创新创业学分和2学分的素质拓展学分。

创新创业学分是指学生通过参加学科竞赛、创新创业活动项目、教师科研项目等方式获得的学分。

素质拓展学分是指学生通过参加文化体育竞赛、社会实践、学术人文讲座、专业团体训练、获取专业（职业）技能资格认证等方式获得的学分。

第二章 组织机构

第三条 学校成立创新创业和素质拓展领导小组（以下简称“校领导小组”），由教务处、校团委、学生处、科研处、体工部、国际合作处、资产处及学科性学院组成。校领导小组下设2个办公室，其一为素质拓展学分办公室，设在校团委，主要负责素质拓展学分分值的统计和管理的工作；其二为创新创业学分办公室，设在教务处，主要负责创新创业学分分值的统计和管理的工作，并负责学生创新创业和素质拓展学分的最终认定工作。

各学院成立院级创新创业和素质拓展学分实施工作小组（以下简称“院工作小组”），负责对本学院学生创新创业和素质拓展活动的规划、分值审核等具体工作。院工作小组由学

院相关负责人、学生办公室主任、院团委书记、教学秘书、辅导员、班主任、学生会主席等组成。各学院应划拨相应专项经费，用于相关工作量保障。

第三章 学分认定范围、分值计算与替代

第四条 学生参与（或参与取得一定的成绩）以下项目可以取得创新创业学分分值，分值计算办法详见附件 1。

1. 国际机构、国家、省（部）、学校、学院和（省级以上）学会（协会）组织的各类学科竞赛；

2. 国家、省（部）、学校和学院组织的大学生科研训练项目；

3. 参与教师的科研项目；

4. 发表论文、取得专利等成果；

5. 开放实验、自制仪器设备；

6. 由学校各部门、各学院组织的其他创新创业活动。

第五条 学生参与以下项目可以取得素质拓展学分分值，分值计算办法详见附件 2。

1. 各级各类文化体育竞赛；

2. 社会实践活动；

3. 专业团体训练；

4. 参加校国际合作处组织的国（境）外交流；

5. 学术讲座；

6. 与专业紧密相关的专业（职业）技能资格认证；

7. 由学校各部门、各学院组织的其他素质拓展活动。

第六条 学生参与同一项目成果在分值认定时，遵循“就高原则”，不重复认定。同一体育项目，一年内只能就高认定一次分值。各学院可根据专业学科的特点，制定学院相应的实施细则，增加或调整相应的项目内容和分值，分值应与本文的相关分值等价。学院的实施细则应报学校创新创业和素质拓展领导小组备案。

第七条 创新创业项目分值超过 3 分者，超过部分可以转为素质拓展项目分值；已经申请其它课程（含毕业论文）替代的创新创业项目不得再申请创新创业项目分值；素质拓展项目分值不能替代创新创业项目分值。

第四章 成绩的认定办法

第八条 学生按参与项目取得相应分值，累计分值与学分成绩换算方法如下：

创新创业累计分值与创新创业学分成绩换算办法：

1. 分值 <1 分，该学分考核成绩为不合格；
2. $1\leq$ 分值 <1.5 ，该学分考核成绩为合格；
3. $1.5\leq$ 分值 <2 分，该学分考核成绩为中等；
4. $2\leq$ 分值 <3 分，该学分考核成绩为良好；
5. 分值 ≥ 3 ，该学分考核成绩为优秀。

素质拓展累计分值与素质拓展学分成绩换算办法：

1. 分值 <2 ，该学分考核成绩为不合格；
2. $2\leq$ 分值 <3 ，该学分考核成绩为合格；
3. $3\leq$ 分值 <4 ，该学分考核成绩为中等；
4. $4\leq$ 分值 <5 ，该学分考核成绩为良好；
5. 分值 ≥ 5 ，该学分考核成绩为优秀。

第五章 项目分值的申请与审核

第九条 创新创业和素质拓展学分分值的获得，由学生申请，经学院审核后，由学校相关部门认定。

第十条 学校各部门、各学院组织的项目，由主办部门（学院）负责在项目结束后，将项目开展情况录入我校“创新创业和素质拓展学分”管理系统；非学校组织的项目由学生自行录入并上传佐证材料，最后由学院审核。

第十一条 项目依照如下程序认定：

1. 每年项目认定前，学校根据前一年的工作开展情况通知启动该项工作。原则上每年3—4月份启动项目认定审核程序，并将工作通知下发至各学院。

2. 学生通过登录“创新创业和素质拓展学分”管理系统，在审核截止日前提交学分认定申请，将佐证材料原件交所在学院工作小组。由学校各职能部门主办并上传的项目，学生无需上交佐证材料原件。

3. 学院根据学生提供的申请材料，对学生的学分申请进行审核，审核截止日后10个工作日内，给出项目分值并通知学生查询审核结果。

4. 学生通过登录“创新创业和素质拓展学分”管理系统，对本人项目分值的认定结果进行查询。

第十二条 项目得分分值须进行公示，时间为1周。对学分认定中出现异议或者其他本办法未明确规定的情况，由校领导小组协调相关部门调查处理。

第十三条 各学院应严格按标准掌握学生项目分值的获得，校领导小组对学院工作进行抽查，对问题严重的学院将在业务部门考核时予以扣分。

第十四条 学校在每年学分认定工作结束后，将学生申报的各项目所得分值统一转换成相应学分成绩，并导入学生成绩系统。

第六章 监督与检查

第十五条 各学院申报、审核开始和截止时间均应在学院网上公布，以便学生及时申请并互相监督。

第十六条 凡弄虚作假者，学校查实后将严肃处理，取消该项目所得分值，对有关人员进行批评和教育，情节严重者，按学校《考试管理条例》（浙商大教〔2010〕140号）处理。

第七章 附 则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2015级学生开始执行。2012、2013、2014级学生按原《浙江工商大学学生创新学分实施办法》（浙商大教〔2007〕184号）和《浙江工商大学学生选听讲座学分认定与管理办法（试行）》（浙商大教〔2011〕160号）执行。

第十八条 其它未尽事宜由校领导小组办公室按照职责分工予以解释。

附件：1. 创新创业学分项目分值计分办法

2. 素质拓展学分项目分值计分办法

3. 本科生专业（职业）技能资格证书分值计分办法

附件 1

创新创业学分项目分值计分办法

项目名称	内容或级别、等级		分值	备注
学科竞赛	国家（国际）级	特等奖	8	1. 国家级和省级金、银、铜奖项等同于特等奖、一等奖、二等奖。 2. 全国性行业协会竞赛参照省部级竞赛计分。 3. 区域性行业协会竞赛参照校级竞赛计分。 4. 学校竞赛通知中有另行要求的按通知要求执行。
		一等奖	8	
		二等奖	5	
		三等奖	3	
		参赛	2	
	省部级	特等奖	4	
		一等奖	3	
		二等奖	2	
		三等奖	1.5	
		参赛	1	
	校级	一等奖	2	
		二等奖	1.5	
		三等奖	1	
		参赛	0.5	
	院级	一等奖	1.5	
		二等奖	1	
三等奖		0.5		
参赛		0.3		
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学校或主管教学部门批准的创新创业训练项目	结题（国家级）	5	负责人 5 分，成员 2.5 分
		结题（省级）	3	负责人 3 分，成员 1.5 分
		结题（校级）	2	负责人 2 分，成员 1 分
		结题（院级）	1	负责人 1 分，成员 0.5 分
参与教师科研项目	有报告、实物等成果	结题（国家级）	4	由项目组出具推荐信，注明学生的工作内容、成果、建议计分分值（不超过学校规定值）
		结题（省级）	3	
		结题（市级）	1	
公开发表论文	一级期刊及相当于一级期刊		5	提供发表论文的刊物。表中所示分值为第 1 作者；第 2、3、4、5 作者的分值分别乘以 0.6、0.5、0.4、0.3，其余作者不计分值。
	核心期刊		3	
	公开发表		1	

专利	发明专利	第一专利权人	5	提交专利授权证书
		一般成员	2	
	实用新型专利	第一专利权人	3	
		一般成员	1.5	
	外观设计专利	第一专利权人	3	
		一般成员	1.5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第一专利权人	3	
		一般成员	1.5	
成果推广应用	第一专利权人	5	成果推广应用报告	
	一般成员	2		
科技成果奖	国家级		8	表中所示分值为第1作者，第2、3、4、5作者的分值分别乘以0.6、0.5、0.4、0.3，其余作者不计分值。
	省部级		4	
	市级		2	
开放实验和自制仪器	学校认定的开放实验项目(要求30课时以上)		1	累计最高1分
	学生参与学校认可的自制实验仪器设备		2	累计最高2分
其它	由学校各部门、各学院组织的创新创业活动			1. 由主办单位提出计分和考核办法，向校院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申请并通过后，方可计入创新创业学分。 2. 累计最高1分。

附件 2

素质拓展学分项目分值计分办法

项目名称	内容或级别、等级		分值	备注
文化体育 竞赛	国家 (国际) 级	特等奖	5	1. 国家级和省级冠等同于 一等奖；亚、季军等同于二 等奖；其它获奖名次(有证 书)等同于三等奖。单项奖 以三等奖计。 2. 全国性行业协会竞赛参 照省部级竞赛计分,区域性 行业协会竞赛参照校级竞 赛计分。 3. 须提供获奖证书或表彰 文件。 4. 累计最高 5 分
		一等奖	4	
		二等奖	3	
		三等奖	2	
		参赛	1.5	
	省部级	特等奖	4	
		一等奖	3	
		二等奖	2	
		三等奖	1.5	
		参赛	1	
	校级	一等奖	2	
		二等奖	1.5	
		三等奖	1	
	院级	一等奖	1	
		二等奖	0.5	
三等奖		0.2		
社会 实践 活动	获得全国社会实践先进个人		3	累计最高 3 分。
	获得省级社会实践先进个人		2	
	获得校级社会实践先进个人、优秀论文		1	
	参加校院集中组织的社会实践活动 (时间 7 天以上), 提供社会实践登记表 (需实践单位盖章)		0.5	
专业团体 训练	参加校艺术团、校体育代表队, 每学期训练 30 学时以上经考核合格者		每学期考核合 格计 1 分	累计最高 2 分。
	参加校礼仪队, 每学期提供 3 次 及以上礼仪服务		每学期考核合 格计 1 分	
	参加校国旗护卫队, 每学期承担 7 次 及以上升旗任务		每学期考核合 格计 1 分	
国(境) 外交流	参加学校国际交流与合作处组织的国(境) 外交流		短期每次 0.5 分 长期每次 1 分	累计最高 3 分。 长期指一个学期及以上

项目名称	内容或级别、等级	分值	备注
学术讲座	参与校院组织的学术讲座	每参加 1 次记 0.1 分	1. 讲座现场打卡,系统自动登记。 2. 累计最高 1 分。
专业(职业)技能资格认证	取得指定专业(职业)技能资格证书(除附件 3 之外的各类证书,由学院领导小组自行认定证书范围和分值,项目获得分值难度应等同于或不高于附件 3 中同等项目分值)	见附件 3	累计最高 3 分。
其它	由学校各部门、各学院组织的素质拓展活动		1. 由主办单位提出计分和考核办法,向校院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申请并通过后,方可计入素质拓展学分。 2. 累计最高 1 分。

附件 3

本科生专业（职业）技能资格证书分值计分办法

项目类型	等级或内容	分值	认定依据	备注	
外语能力证书	大学外语等级证书	三级	0.5	成绩达到425分及以上，提供证书	艺术专业
		四级	0.5		非外语专业
		四级	0.5		
		六级	0.5		
	英语专业证书	四级	0.5		英语专业
		八级	0.5		
	其他外语能力证书	大学英语口语证书	1	提供证书	
		剑桥商务英语初、中、高级	0.5-1.5	提供证书	
		托业、T-test	1	成绩达总分 60%及以上、提供证书	外语专业
			2		非外语专业
		上海市外语（英、日）口译岗位资格证书中级、高级	1-2	提供证书	
		日语 N2、N1 能力考试	1-1.5	成绩 100 分及以上，提供证书	非日语专业
			0.5-1		日语专业
	其他外国语言	1	成绩达总分 60%及以上	非外国语专业	
计算机能力证书	浙江省高校计算机等级证书	二级	0.5	提供证书	艺术、文科类学生
		三级	0.5	提供证书	非计算机类专业学生
	全国计算机等级考试	二级	0.5	提供证书	
		三级及以上	1.5	提供证书	
	教育部 ITAT 认证	单科、中级	1-2	提供证书	
	嵌入式工程师认证考试	助理工程师（初级）	1	提供证书	
	单片机设计师职业资格认证	合格	1	提供证书	
	CISCO 网络工程师认证	初级、中级、高级	1-2	提供证书	
	LPI（或 Redhat）Linux 认证	三级	1	提供证书	
	Oracle 数据库认证	三级	1	提供证书	
全国电气智能应用水平考试（NCEE）	三级、二级、一级	1-3	提供证书		

项目类型	等级或内容		分值	认定依据	备注
	计算机网络管理员	国家职业资格三、二、一级	1-3	提供证书	
	多媒体作品制作员	国家职业资格四、三、二级	1-2	提供证书	
	计算机操作员	国家职业资格四、三级	1-1.5	提供证书	
	企业信息管理师	国家职业资格三、二、一级	1-2	提供证书	
	办公设备维修工	国家职业资格四、三、二级	1-2	提供证书	
	通信网络管理员	国家职业资格三、二、一级	1-2	提供证书	
	计算机程序设计员	国家职业资格三、二、一级	1-2	提供证书	
	智能楼宇管理师	国家职业资格四、三、二级	1-2	提供证书	
	全国信息化工程师院校职业课程认证	初级、中级、高级	1-2	提供证书	
其他专业 (职业) 技能证书	报关员资格考试	合格	1	提供证书	
	报检员资格考试	合格	1	提供证书	
	银行从业资格证(CCBP)	合格	1	提供证书	
	物流师国家职业资格考 试	物流员(国家职业资格四级)、助理物流师(国家职业资格三级)、物流师(国家职业资格二级)、高级物流师(国家职业资格一级)。	1-2.5	提供证书	
	ILT(英国皇家物流采购与运输学会)	二级证书	1	提供证书	
	证券从业人员资格考试 成绩合格证(SAC)	合格	1	提供证书	
	商务策划师资格考试	初、中、高级	1-2	提供证书	
	ACCA(国际注册会计师)	获得F阶段 获得全科	2 3	提供证书	
	CIMA(国际注册管理会 计师)	合格	2	提供证书	

项目类型	等级或内容	分值	认定依据	备注	
	CMA(美国注册管理会计师)	合格	2	提供证书	
	国际商务单证员资格证书	合格	1	提供证书	
	期货从业人员资格考试成绩合格证(CFA)	合格	1	提供证书	
	会计从业资格证书	合格	1	提供证书	
	经济师	初级	1	国家职业资格证书	
	国家理财规划师(ChFP)认证	助理理财规划师(国家职业资格三级)、理财规划师(国家职业资格二级)、高级理财规划师(国家职业资格一级)	1-2	国家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商务师	国家职业资格三、二级	1-2	国家职业资格证书	
	国际进出口专员认证出口专员 IIEI-CE	合格	1	提供证书	
	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考试(CIA)	合格	3	提供证书	
	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A类: 考试成绩为360分以上	3	成绩单或提供证书	
	人力资源管理师证书	管理员(国家职业资格四级)、助理管理师(国家职业资格三级)、管理师(国家职业资格二级)、高级管理师(国家职业资格一级)	0.5-2	提供证书	
	普通话等级证书	等级二乙及以上	1	提供证书	
	手语证书	初级、中级、高级	0.5-1.5	提供证书	
	省级普通话测试员资格证书		2	提供证书	
	国家级普通话测试员资格证书		3	提供证书	
	心理咨询员考试	初级	1	国家职业资格证书	
	高等教育公共关系资格证书考试	合格	1	证书	

项目类型	等级或内容	分值	认定依据	备注	
	秘书职业资格考试	国家职业资格五级、四级、三级和二级	0.5-2	提供证书	
	全国导游人员资格考试	初级、中级、高级、特级导游	1-2.5	提供证书	
	全国编辑记者资格证书	成绩合格	1	提供证书	
	广告策划师	国家职业资格三、二、一级	1-2	提供证书	
	会展策划师	国家职业资格三、二、一级	1-2	提供证书	
	新闻采编师	国家职业资格三、二、一级	1-2	提供证书	
	影视广告策划师	国家职业资格三、二、一级	1-2	提供证书	
	网络编辑师	国家职业资格四、三、二、一级	1-2.5	提供证书	
	广告师	助理广告师、广告师、高级广告师	1-2	提供证书	
	汉语职业培训师	国家职业资格三、二、一级	1-2	提供证书	
	企业文化师	国家职业资格三、二、一级	1-2	提供证书	
	文化经纪人	国家职业资格三、二、一级	1-2	提供证书	
	文物鉴赏师	国家职业资格三、二、一级	1-2	提供证书	
	DIY 系列培训证书	初级、中级	0.5-1	培训成绩合格证书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证书 (美术)	国家级 D 档 (1-3 级)	0.5	提供证书	艺术学院学生从 B 档起 认 0.5, A 档 增加 0.5 分。
国家级 C 档 (4-6 级)		0.5	提供证书		
国家级 B 档 (7-8 级)		0.5	提供证书		
国家级 A 档 (9-10 级)		0.5	提供证书		
	国际商业美术设计师职业资格认证	D 级 (初级)	1	提供证书	
	社会艺术水平考级证书 (音乐)	国家级初级 (3-5 级)	0.5	提供证书	

项目类型	等级或内容	分值	认定依据	备注	
	国家级中级 (6-8级)	1	提供证书		
	国家级高级 (9-10级)	1	提供证书		
	全国职业资格认证食品 卫生类考试：调香师、 豆制品工艺师、酿酒师、 农畜特产品加工师、食 品工程师、食品机械工 程师、食品检测师、食 品生物工程师、食品营 销师、公共卫生管理师、 健康管理师、卫生监督 管理师、卫生检验检疫 师、检疫师、动物防疫 检疫师等	国家职业资格三、 二、一级	1-2	相应国家职业资 格证书	
	公共营养师	国家职业资格三、 二、一级	1-2	国家职业资格证 书	
	数控车床操作工	国家职业资格四级 (中级)、三级(高 级)	1-2	国家职业资格证 书	
	数控加工中心操作工	国家职业资格四级 (中级)、三级(高 级)	1-2	国家职业资格证 书	
	数控铣床操作工	国家职业资格四级 (中级)、三级(高 级)	1-2	国家职业资格证 书	
	模具设计师	国家职业资格四级 (中级)、三级(高 级)	1-2	国家职业资格证 书	
	全国 CAD 技能等级考 试	一级、二级、三级	0.5-2	CAD 技能等级证书	
	见习工业工程师资格考 试	合格	1	提供证书	
	质量工程师资格考试	初级、中级	1-1.5	提供证书	
	全国职业资格认证建筑 类考试：预算员、施工 员、质检员、安全员、 材料员	初级	1	提供证书	
	参加学校、学院统一组织的专业（职业）技能类培训 活动		0.5	参与 15 学时以上	

二、统计与数学学院关于学生创新学分认定实施细则

浙江工商大学统计与数学学院文件

浙商大统计学院学〔2009〕21号

统计与数学学院关于学生创新学分认定细则

为更好地培养学生创新意识，提高学生实践和创新能力，激发学生的创新思维和创新热情，根据《浙江工商大学学生创新学分实施办法》（浙商大教[2007]184号）及本院实际，统计与数学学院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创新学分认定对象

统计与数学学院在校注册的学生（含三本学生）

二、创新学分认定内容及标准

创新学分构成：创新课程学分与自主创新学分。创新课程学分为1学分，约16课时。自主创新学分内容及标准参照附表。

三、创新学分认定程序

- 1、每学期期末考试前两周，学生将《浙江工商大学统计与数学学院学生创新学分申请表》及有关证明材料上交创新活动领导小组秘书处（团总支办公室）。
- 2、创新活动领导小组秘书处对学生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并确定等级。
- 3、申报的创新学分经系领导确认并填写认定意见，由创新活动领导小组讨论公示，上报学校教务处审批。

四、创新学分的用途与记载

- 1、学生取得的创新学分，可以冲抵教学计划中公共选修课的学分，但冲抵总学分一般不超过6个；超出部分的创新学分，可作为超修学分予以记载。
- 2、同一项目的奖励学分中以每单项取得的最高分为准。
- 3、在评优评奖时，获得创新学分的学生在同等条件下给予优先。
- 4、获得的创新学分记入学生本人成绩档案。
- 5、对在申报材料中弄虚作假者，学院将给予严肃处理。

五、附则

- （一）本细则由学院创新活动领导小组秘书处负责解释。
- （二）本细则自公布之日起实施，之前的相关认定细则同时作废。

附：浙江工商大学统计与数学学院学生自主创新学分认定范围和标准

奖励学分类别	要求	学分	
科研类	学生本人在学院或学校申报获准的研究项目成果获奖励	国家级	4 学分
		省级	3 学分
		校级	2 学分
	在学院或学校申报获准的研究项目的学生负责人，经认定合格		1 学分
	参加教师的省部级以上科研和教改项目，承担一定的任务，且该项目获奖励	国家级奖励	3 学分
		省部级奖励	2 学分
学生参加教师的省部级以上科研和教改项目，经认定合格		1 学分	
专业竞赛类	参加全国或国际正式比赛(如：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美国数学建模竞赛等) 集体项目 3 人一组	全国一等奖	4 学分
		全国二等奖	3 学分
		浙江省一等奖	3 学分
		浙江省二等奖	2 学分
		浙江省三等奖	1 学分
	参加省级正式比赛(如浙江省数学竞赛)(个人项目)	一等奖	3 学分
		二等奖	2 学分
		三等奖	1.5 学分
	参加省级正式比赛(浙江省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集体项目，一般不超 6 人	一等奖	2 学分
		二等奖	1.5 学分
		三等奖	1 学分
	参加校级以上的科技或学科竞赛		1 学分
社会实践类	参加社会实践活动成果(含社会调查、科技咨询)	国家奖励	3 学分
		省级奖励	2 学分
		学校奖励	1 学分
	对传统方案提出修改意见，且实施效果优于传统方案		1 学分
学术创作类	以第一作者，署名浙江工商大学在学校认定的不同级别刊物上发表成果(第一作者为本校师生的其他作者据排名折算)	特级刊物	5 学分
		一级刊物	3.5 学分
		核心刊物	2 学分
		一般期刊	1 学分
	正式出版著作		3 学分
参加校级以上学术报告会		0.5 学分	
开发类	开发有价值软件，经学院整理报学校审批(有奖励另计)	1 学分	
	设计新型产品，经学院整理报学校审批(有奖励另计)	1 学分	
发明类	发明有形或无形成果，经学院整理报学校审批	1 学分	
	发明的成果申请国家知识产权获产品专利并获准	3 学分	
创业类	提出并实施创业计划，经学院整理报学校审批	2 学分	
其他	其他形式的创新活动，经认定后，相应的记 1-3 个学分。		

补充说明：

1. 创新项目已结题的可以申请创新学分，负责人 1 分，队员 0.5 分。
2. 苏北建模比赛不能申请创新学分。
3. “希望杯”学术科技作品竞赛不能申请创新学分。
4. 省“挑战杯”的加分细则与统调大赛的一致，没有队长和成员之分。
5. “赛伯乐”杯创业大赛的加分细则与统调大赛的一致，参加创业大赛的可申请 1 学分。
6. 统调大赛、创业大赛获优胜奖的可申请 1 个学分。
7. 暑期社会实践 只有获校优秀论文的可以申请创新学分（需附上奖状和论文复印件）；

注意：不论申请任何学分，都要有相关材料证明你参加或获奖，无证明材料的不予以申请。

三、浙江工商大学学生科技竞赛管理办法

浙江工商大学文件

浙商大教〔2017〕377号

浙江工商大学学生科技竞赛管理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了培养学生的创新精神、协作精神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倡导学习、合作、竞争的校园科技文化氛围，鼓励学生踊跃参加各类科技竞赛活动，建立“校、省、国家”三级学生科技竞赛联动体系，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指学生科技竞赛是指由国家和省教育主管部门、教育部学位与研究生教育发展中心、教育部学校规划建设发展中心、教育部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指导委员会、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及团中央等单位举办的各类大学生科技竞赛。

第二章 学生科技竞赛类别

第三条 按照参赛面、知名度、举办历史等，学生科技竞赛分为“挑战杯”、“创青春”、A类学科竞赛和B类学科竞赛。

（一）挑战杯：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的简称。是由共青团中央、中国科协、教育部、全国学联和地方政府共同主办，国内著名大学、新闻媒体联合发起的一项具有导向性、示范性和群众性的全国竞赛活动。

（二）“创青春”：是“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的简称，是“挑战杯”中国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的改革提升。下设三项主体赛事：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创业实践挑战赛、公益创业赛。

（三）A类学科竞赛：包括由各级教育行政部门举办并纳入全国、省级学科或教学评估、考核体系的学科竞赛项目等，分为本科A类与研究生A类。本科A类包括当年发布的浙江省大学生科技竞赛赛项清单以及经校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认定的国家级或省级重要学科竞赛；研究生A类由研究生院提交校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认定。

（四）B类学科竞赛：是指除A类竞赛以外，由国家或省部级有关部门、专业学位研究

生教育指导委员会及学术团体主办，经学校认定的学科竞赛；分为本科 B 类与研究生 B 类。本科 B 类，每年由各学院或部门向教务处提交申请，经校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认定；研究生 B 类，由研究生院提交校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认定。

学生科技竞赛的划分根据竞赛的级别、影响力、参与面、获奖情况等，实行“定期认定、动态调整、年度公布”原则。

第三章 组织实施

第四条 学校成立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由学校分管教学工作的副校长任主任，教务处、研究生院、团委、学生处和创业学院负责人任副主任，教务处分管处长和相关部门、各学院分管学生科技创新工作负责人为成员，负责领导和组织学生学科竞赛活动，下设办公室在教务处，负责日常管理工作。

第五条 学生科技竞赛实行校、院、竞赛负责人三级管理，其职责分工如下：

（一）学校职责

1. 每年定期召开学生科技竞赛委员会会议，确定竞赛相关实施细则。
2. 公布各类学生科技竞赛的信息，认定学校组织参加的学生科技竞赛项目，审定校级（含）以上各类竞赛的承办单位，确定各竞赛的负责人。
3. 制定校级竞赛管理办法和相关政策。
4. 做好各项竞赛的组织工作，协调学院或部门之间的合作与分工。
5. 负责落实校级及以上竞赛的相关费用及奖励政策。
6. 收集、整理、竞赛相关档案资料，并组织各竞赛的总结与交流等活动。

（二）学院、部门职责

1. 积极承办学校认定的学生科技竞赛项目，落实培训和竞赛的场地、仪器与设备、人员配备以及其他必要条件，负责有关竞赛的宣传报道工作。
2. 执行学校学生科技竞赛管理办法，制定学院或部门竞赛管理细则和相关政策。
3. 各学院或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积极组织学生参加全校范围内的校赛（选拔赛）。
4. 负责推荐本科 A、B 类学科竞赛负责人，协助负责人组建竞赛管理和指导团队；培养竞赛指导教师，对竞赛指导教师在岗位聘任、业绩考核、职称评定时，应充分考虑其对学生创新能力的培养及对学校荣誉的贡献。
5. 督促、检查、指导竞赛全过程，及时保存和报送与竞赛有关的文档材料。
6. 积极进行与竞赛相关的教育教学研究和改革，并将成果体现在人才培养方案和课程

教学大纲中。学院应根据学科特点，系统规划本学院学生的专业实践活动，结合学生的不同年级、知识水平和能力，构建学生参与专业实践活动梯队，针对不同的竞赛，确定可以参加竞赛的学生主体。

7. 两个学院合办同一竞赛项目，第一承办学院和第二承办学院根据工作分工，协商落实辅导计划、赛前集中训练、竞赛经费使用、竞赛工作量分配等竞赛过程的各项工作。

（三）竞赛负责人职责

1. 竞赛负责人主要是指本科 A 类、B 类竞赛负责人。

2. 负责竞赛的各项具体工作：组建竞赛管理和指导团队，认真研究竞赛宣传、辅导方案，组织落实参赛学生的辅导培训、赛前集中训练和其它竞赛过程的各个环节，竞赛结束后对本次竞赛的情况进行总结。

3. 负责组织实施校级竞赛，其组织机构、参赛对象、竞赛方式、奖项设置等竞赛通知应报教务处审定备案；每年将竞赛成绩、竞赛总结报告和其他相关信息资料及时报送教务处存档。

4. 做好竞赛安全保障工作，师生异地参赛时，落实购买师生人身伤害保险。

第六条 学生科技竞赛工作在分管校领导的统一领导下开展。“挑战杯”、“创青春”竞赛由团委组织管理与实施，“互联网+”竞赛由创业学院组织实施；本科 A 类、B 类学科竞赛工作由教务处负责组织管理，相关学院及竞赛项目负责人负责具体实施，其中“彩虹杯”职业规划大赛由招就处组织实施；研究生 A 类、B 类学科竞赛工作由研究生院负责组织管理与实施。

第四章 经费管理

第七条 各竞赛运行经费（含校赛经费）由各竞赛负责人负责管理，专款专用，按学校财务处相关规定执行。学校每年根据近三年各竞赛经费执行率、竞赛获奖率、竞赛获奖质量、获奖数量等确定竞赛运行经费额度。

第八条 “挑战杯”、“创青春”、“互联网+”及 A 类学科竞赛，所有报名费、差旅费、耗材费、保险费用、专家费及其他竞赛实际所需的费用从运行经费或其他专项经费中支出。B 类学科竞赛项目，报名费、差旅费由学校承担，其他费用由各承办学院或部门承担。其他类别的学科竞赛学校一律不予资助，所产生的各项费用由各学院或部门自行承担。

第九条 学校保障学生科技竞赛经费的投入，以确保竞赛工作顺利进行。鼓励各学院或部门多方筹措竞赛经费，如企业赞助等，此类经费使用须符合学校有关规定。

四、“悦纯”本科生科研补助金

为支持学校本科生高层次科技成果和发明专利，激励在校本科生培育创新精神和提升实践能力推动浙江工商大学的教育事业和人才培养，浙江工商大学 1994 届校友、蚂蚁金融服务集团 CEO 彭蕾女士捐资 50 万元人民币设立“浙江工商大学悦纯本科生科研补助金”。

1. 对象：本项补助金面向浙江工商大学在籍全日制本科生，重点补助一批具有一定研究能力，在研究过程中取得阶段性研究成果的学生。

2. 补助范围和标准

根据学生在某一研究领域取得的重要成果（公开发表高层次学术论文、申请专利已获授权）给予一定补助。

（1）高层次学术论文。学生作为第一作者在国内公开出版的特级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每项补助 5000 元；在一级、准一级学术期刊上发表论文，每项补助 3000 元。期刊、学术论文级别认定以最新版《浙江工商大学国内学术期刊分级标准》为准。学生作为第一作者发表论文被 SCI、SSCI、A&HCI、EI、ESI 等收录，每项补助 5000 元，认定范畴以学校最新版《浙江工商大学高层次教学、科研成果计分奖励办法》发布的科研成果为准。

（2）学生以第一作者申请专利已获授权，发明专利每项补助 3000 元，实用型专利每项补助 1000 元，外观设计专利每项补助 500 元。

（3）补助金对于成果补助实行总额控制。原则上，每年 3 万元对高层次科技成果进行补助，7 万元对高层次论文成果进行补助。每次补助金额出现剩余时，可根据实际需求补助其他类别成果。同一类别成果总数超过可补助总数时，则按照成果级别由高到低择优补助。

校团委每年 9 月-10 月集中受理申请，申请学生填写《浙江工商大学悦纯本科生科研补助金申请表》申请表，成功申报填写《浙江工商大学悦纯本科生科研补助金领取声明》。

申报人在受理时间内填写申请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学院团委为单位上报。校团委负责审核上报材料，对符合申报条件的申报项目进行校内公示。

学术论文与专利的补助范围均为浙江工商大学认定的高层次学术论文和授权专利。若学术论文有通讯作者单位，第一作者单位和通讯作者单位均应为浙江工商大学。

已获得校内其他补助或奖励的成果，不再接受本项目补助；同一项目不得重复申请补助，学生在申报补助时，严禁弄虚作假行为。一发现有弄虚作假的行为，学校即取消其资格，并有权追回已发放的补助金与证书。

四、“悦纯”本科生科研补助金

浙江工商大学文件

浙商大科〔2020〕98号

浙江工商大学高层次教学、科研成果计分奖励办法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充分发挥学院、教师、科研人员的创造性和积极性，提升我校教学水平、学术水平和创新层次，努力建设具有“大商科”特色，国内同类一流、国际知名的高水平大学，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计分范围包括获奖成果，应用性研究成果，学术论文和著作，专利、标准等知识产权，专利转化，教学项目，科研项目等（见附件1）；符合奖励条件的成果由科研部、人文社科处、教务处、研究生院、人事处、计财处实施奖励。多人合作完成的成果，分值按多人合作完成成果分配方案进行分配（见附件2）。

第二章 计分标准

第三条 获奖成果的计分范围主要为我校认定的省部级及以上成果。如无特别规定，成果均应以我校为第一完成单位。

第四条 应用性研究成果的计分范围为以我校为第一完成单位，被省部级及以上党委、政府正式应用采纳，或得到省部级及以上党委、政府领导肯定性批示的研究报告、咨询报告或政策建议，被全国哲学社会科学发展规划办公室《成果要报》刊发的成果，专利、标准、科

科技成果转化及产生重大经济或社会效益的研究成果。

第五条 知识产权的计分范围为以我校为第一专利权人被授权的发明专利,及以我校为第一起草单位正式发布的标准。

第六条 成果转化的计分范围:授权专利、技术秘密、软件著作权等。

第七条 学术论文和著作的计分范围为我校认定的学术论文和学术性专著、译著(见附件3),及国家级普通高等教育精品、规划教材和浙江省重点教材。学术论文和著作的第一作者单位均应为浙江工商大学。若学术论文有通讯作者单位,第一作者单位和通讯作者单位均应为浙江工商大学;第一作者单位和通讯作者单位不一致时,我校为第一作者单位或通讯作者单位之一的,减半计分。

第八条 教学项目的计分范围为教育部和教育厅实施的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不包括一流专业、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校外实践基地等教学平台类项目)、学科竞赛项目、教师竞赛项目等。根据项目类型和建设情况,予以相应奖励。如无特别规定,项目均应以我校为第一承担单位。

第九条 科研项目的计分范围为省部级及以上纵向项目、单个项目经费达到规定额度的横向项目,及当年累计项目到账经费,根据项目类型、级别和到账经费,予以相应计分。如无特别规定,科研项目均应以我校为第一承担单位。

第三章 计分条件和要求

第十条 同一成果(包括主体内容相同成果)多次符合计分标准的,按该成果当年最高计分标准予以计分,不重复计分;同一成果已计分的,如符合更高计分标准,按最新标准计其差额分值部分。

第十一条 在学术期刊上发表的论文字数4500字以上(3000字以上、4500字以下的论文减半计分),在报纸上发表的论文3000字以上(2000字以上、3000字以下的论文减半计分),按相应计分标准计分。

第十二条 被国际检索系统收录的期刊论文应提供有效收录证明,被他引的论文应提供有效他引证明。

第十三条 期刊级别以《浙江工商大学国内学术期刊分级标准》(最新版)为准;增刊(含专刊、特刊等)、旬刊、同刊号 B 版及非学术类期刊上发表的论文,以访谈、摘要、科技、产品信息、讲座、补白等形式发表、转载(转摘)或收录的文章不在计分之列;会议综述类论文减半计分。

第四章 附 则

第十四条 为及时掌握我校科研信息动态,成果统计每学期统计一次,具体时间以科研部、人文社科处、教务处、研究生院通知为准。

第十五条 教学、科研成果计分标准见附件 1。

第十六条 当年分值奖励金额根据情况,由校长办公会议研究确定。

第十七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原浙江工商大学高层次教学、科研成果计分奖励办法(浙商大科(2017)147号)同时废止。2020年1月1日至本办法发布之日期间获得的教学、科研成果按本办法执行,原计分标准高于本标准的,可按原标准执行。

第十八条 如当年获得的科研成果不在本办法规定范围内,或对成果分值有争议的,由科研部、人文社科处组织校内外专家或提交校学术委员会评定。

第十九条 如当年获得的教学成果不在本办法规定范围内,或对成果分值有争议的,由教务处组织学校本科教学工作委员会或提交校学术委员会评定。

第二十条 本办法由科研部负责解释。

五、2022 浙江工商大学 A、B 类学科竞赛汇总

2022 浙江工商大学 A 类学科竞赛汇总表

序号	竞赛名称	学院名称	竞赛级别	秘书处学校
1	大学生财会信息化大赛	财会学院	省赛	浙江财经大学
2	大学生法律职业能力竞赛	法学院	省赛	浙江工商大学
3	大学生结构设计竞赛	管工学院	省赛、国赛	浙江大学
4	大学生经济管理案例竞赛	管理学院	省赛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5	大学生力学竞赛	管工学院	省赛	宁波大学
6	大学生中华经典诵读竞赛	人文学院	省赛	绍兴文理学院
7	大学生化工设计竞赛	食品学院	省赛	浙江大学
8	大学生化学竞赛	食品学院	省赛	浙江工业大学
9	大学生生命科学竞赛	食品学院	省赛	浙江中医药大学
10	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统计学院	省赛、国赛	浙江大学
11	大学生统计调查方案设计竞赛	统计学院	省赛	浙江工商大学
12	大学生英语竞赛（演讲、写作类）	外语学院	省赛、国赛	浙江大学
13	大学生电子设计竞赛	信电学院	省赛、国赛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14	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信息学院	省赛	浙江大学
15	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	管工、信息	省赛、国赛	浙江工商大学
16	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	信息学院	省赛、国赛	浙江工业大学
17	大学生多媒体设计竞赛	艺术学院	省赛	浙江师范大学
18	大学生工业设计竞赛	艺术学院	省赛	浙江理工大学
19	大学生摄影大赛	艺术学院	省赛	浙江传媒学院
20	大学生“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	创业学院	省赛、国赛	杭州师范大学
21	大学生企业经营沙盘模拟竞赛	财会学院	省赛	嘉兴学院
22	大学生证券投资竞赛	金融学院	省赛	浙江财经大学
23	大学生物理科技创新竞赛	信电学院	省赛	浙江工业大学
24	大学生机器人竞赛	信电学院	省赛	浙江大学
25	大学生网络与信息安全竞赛	信息学院	省赛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26	大学生广告创意设计竞赛	人文、艺术	省赛、国赛	浙江大学
27	“卡尔·马克思杯”大学生理论知识竞赛	马院	省赛	浙江工商大学
28	ACM 世界大学生程序设计竞赛	信息学院	国际大赛	计算机协会
29	大学生机械设计竞赛	食品学院	省赛、国赛	浙江工业大学
30	大学生物流设计大赛	管工学院	省赛	浙江工商大学

31	大学生职业生涯规划大赛	招就处	省赛	浙江理工大学
32	大学生金融创新大赛	金融学院	省赛	浙江工商大学
33	大学生乡村振兴创意大赛	旅游学院	省赛	浙江财经大学
34	“尖烽时刻”全国商业模拟大赛	管理学院	省赛、国赛	“尖烽时刻”全国商业模拟大赛组委会
35	大学生节能减排社会实践与科技竞赛	环境学院	国赛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
36	大学生环境生态科技创新大赛	环境学院	省赛	浙江农林大学
37	“尖烽时刻”酒店管理模拟大赛	旅游学院	国赛	尖烽时刻组委会
38	“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 “挑战杯”大学生创业计划竞赛	团委	省赛、国赛	浙江理工大学
39	大学生智能汽车竞赛	信电学院	省赛、国赛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
40	大学生智能机器人创意竞赛		省赛	浙江大学
41	大学生会展策划创意大赛		省赛	浙江外国语学院

2022 浙江工商大学 B 类学科竞赛汇总表

序号	竞赛名称	学院名称	竞赛级别	主办方
1	全国大学生“新道杯”沙盘模拟经营大赛	财会学院	省赛、国赛	新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浙江省日剧 PLAY 大赛	东语学院	省赛	浙江省人才开发协会、浙江省人民对外友好协会
3	两岸高校电子书编创大赛	人文学院	国赛	台湾艺术大学、杭州电子科技大学、台湾景文科技大学、北京印刷学院等
4	全国大学生先进成图技术与产品信息建模创新大赛	食品学院	国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工程图学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图学学会制图技术专业委员会、中国图学学会产品信息建模专业委员会
5	中国传统食品大学生创新大赛	食品学院	省赛	浙江工商大学食品学院、杭州甘其食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6	美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统计学院	国际大赛	美国数学及其应用联合会
7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分析大赛	统计学院	国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统计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中国商业统计学会
8	“外研社杯”全国大学生英语辩论赛	外语学院	国赛	团中央学校部、全国学联、北京外国语大学主办
9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外语学院	国赛	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研究会
10	全国高校移动互联网应用开发创新大赛	信电学院	国赛	教育部科技发展中心

11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团体程序设计天梯赛	信息学院	国赛	教育部高校计算机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
12	中国包装创意设计大赛	艺术学院	国赛	中国包装联合会
13	“泰迪杯”数据挖掘挑战赛	统计学院	国赛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组织委员会
14	亚洲设计学年奖	艺术学院	国赛	中国建筑学会历史与文化学术委员会、亚洲城市与建筑联盟、亚洲设计学年奖组委会
15	浙江省大学生公共管理案例分析大赛	公管学院	省赛	浙江省大学生公共管理案例分析大赛竞赛委员会
16	李锦记杯学生创新大赛	食品学院	国赛	中国食品科学技术学会与李锦记(中国)销售有限公司
17	全国密码技术竞赛	信息学院	国赛	中国密码学会
18	全国高等院校学生“斯维尔杯”建筑信息模型(BIM)应用技能大赛	管工学院	国赛	中国建设教育协会
19	浙江省高校社会工作模拟大赛	公管学院	省赛	浙江工商大学公共管理学院 浙江省社会工作师协会(协) 浙江省民政厅社会工作处(协)
20	“外研社杯”全国英语阅读大赛	外语学院	国赛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教育部高等学校大学外语教学指导委员会、浙江大学
21	大学生日语演讲比赛(浙皖赣华东地区)	东语学院	省赛	浙江省人民对外友好协会
22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	信息学院	国赛	中国大学生计算机设计大赛组委会
23	大学生旅游产品设计与营销策划大赛	旅游学院	省赛	浙江省旅行社协会、浙江工商大学
24	全国大学生不动产估价技能大赛	公管学院	国赛	教育部公共管理类教学指导委员会土地资源管理分委员会 全国高校土地资源管理院长(系主任)联席会
25	全国高等院校工程造价技能及创新竞赛	管工学院	国赛	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
26	全球外国人汉语大会	国教学院	国际赛	中国孔子学院总部/ 国家汉办和中国中央电视台联合主办
27	“学创杯”全国大学生创业综合模拟大赛	经济学院	国赛	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联席会
28	浙江省大学生规划案例分析大赛	旅游学院	省赛	浙江工商大学
29	“青年之声”VR制作大赛	人文学院	国赛、省赛	共青团中央网络影视中心
30	浙江省大学生运动会(大学生体育类锦标赛、比赛)	体工部	省赛	浙江省教育厅、浙江省体育局
31	全国财经高校大学生信息素养大赛	图书馆	国赛	中国高教学会高等财经教育分会
32	大学生商务英语实践技能大赛	外语学院	国赛、省赛	中国国际贸易学会国际商务英语

				研究委员会、广东外语外贸大学、 厦门亿学软件有限公司
33	全国大学生信息安全竞赛	信息学院	国赛	教育部高等学校信息安全专业教 学指导委员会
34	全国大学生生命科学创新创业大赛	环境学院	国赛	
35	LSCAT 全国口译大赛（英语）	外语学院	国赛	
36	ACCA 全国就业力大比拼（ACCA JHC）	会计学院	国赛	
37	中国高校计算机大赛——微信小程序应用 开发赛	信电学院	国赛	
38	全国大学生网络编辑创新大赛	人文学院	国赛	
39	“大唐杯”全国大学生移动通信（5G）技术 大赛	信电学院	国赛	
40	中华全国日语演讲比赛	东语学院	国赛	
41	中国大陆地区红十字国际人道法模拟法庭 全英文竞赛	法学院	国赛	
42	浙江省高校大学生阿拉伯语口语比赛	东语学院	省赛	浙江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

六、学生科技活动时间表

时间	活动
2月	美国（国际）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3月	学生创新创业实践扶植项目申报 浙江工商大学大学生企业经营沙盘模拟大赛
4月	浙江工商大学统计调查方案设计大赛 全国大学生英语竞赛 浙江工商大学“希望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偶数年） 浙江工商大学“希望杯”大学生创业大赛（奇数年） 苏北数学建模联赛
5月	浙江省大学生高等数学竞赛 浙江工商大学“希望杯”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 大学生“互联网+”创新创业大赛 “泰迪杯”数据挖掘挑战赛 浙江省大学生电子商务竞赛 全国信息技术应用水平大赛
6月	浙江省“挑战杯”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奇数年） 浙江省“创青春”大学生创业大赛（偶数年） 全国大学生统计建模大赛（奇数年） 浙江省大学生物理实践创新竞赛
9月	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
10月	全国大学生数学竞赛 全国大学生市场调查与分析大赛（网考报名开始） 杭州市“赛伯乐杯”大学生创业大赛
11月	“挑战杯”全国大学生课外学术科技作品竞赛（奇数年） “创青春”全国大学生创业大赛（偶数年） 浙江工商大学学生创新创业训练项目立项申报 浙江省大学生科技创新活动计划（新苗人才计划）项目申报 “中国电机工程学会杯”全国大学生电工数学建模竞赛 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

（该时间表仅做参考，请同学们以学院官网以及教务处网站通知为准）

更多学术信息请关注:

统计与数学学院: <http://tjyy.zjgsu.edu.cn/>

浙江工商大学统计与数学学院 (微信号: gh_e6860b664792)

商大统计 (微信号: zjgsutjxy)

浙江工商大学教务处: <http://10.11.107.3/index.asp>

浙江工商大学教务处 (微信号: zjgsujwc)

竞赛&创新活动网: <http://10.11.107.3/index.asp>

浙商大学生科技创新 (微信号 zsdxskjcx)

浙商大国创团 (微信号 zjgsugct)

商大数模 (微信号 Math-Modeling-ZJGSU)

浙江工商大学团委: <http://youth.zjgsu.edu.cn/>

青春浙商大 (微信号: qingchunshangda)